

2009 年写给“张伯伯、马阿姨”的信

张奇的《回忆录》



2015 年 6 月 8 日上传

编者的话：

王效道教授是我国当代医学心理学发展过程中越不过去的人物之一，他的个人经历也很有特色，除了“右派”，还有“老夫少妻”，一些流传的似是似非“信息”，实际上大多是不准确的。这次青岛联谊会（2015年5月22-26日），几位“女生”闲聊中“牵出”了王老师夫人张奇老师2009年撰写的自传体信件，我读了这个“信件”，深为张奇老师丰富而传奇、坚毅而柔情的人生经历所感动，为王、张两位高尚而又温馨感情生活而钦佩。为此我向张老师提出，是否可以上传到“联谊会”网上供更多关心此事的人浏览。获张老师回复如下：

姜老师：您好，夫人好。

真不好意思，昨天，耽误了您几个小时的时间，您一口气读完了我的《回忆录》，还受到您的夸奖，真是没有想到呀，谢谢您。

其实，我没有刻意去写什么《回忆录》，只不过是给长辈写了一封较长的信，后来，将其改成《回忆录》了。我只是用“平铺直述”的语言，描述一件事情的发生、发展的历程，文章写的“平平淡淡”，但总的说来，还是“实事求是”的。

原本没打算给别人看的，只是这次在青岛的海边，有机会和王老师、陈老师聊天时，讲到了我的先生王效道，我想起曾经写过的这封信。回京后，我找出这封信，并发给了您和杜老师。

真没想到，今天收到您回复的邮件，您说，“如果获得您们的同意，还可以上传到联谊会网上，供更多的人浏览。”我和先生商量后，同意姜老师的意见，上传到联谊会网上，供更多的朋友了解我们。谢谢。

我的文笔实在“不怎么样”，大家不要笑话我。我2004年脑出血（昏迷），这篇文章（这封信）是2009年写的，能写成这个样子，也算作“自我感觉良好”吧，您说是不是呀？

这篇文章的前面是否可加“张奇”二字，即：“张奇的《回忆录》”。请您定夺。

再次感谢姜老师。

张奇

2015、6、8、

注：左手按住 Ctrl 键，右手将鼠标箭头指向目录的某一部分，鼠标箭头变为手指形状时，点击鼠标，即可阅读该部分内容



张奇的《回忆录》

目 录

前言

一、不到七岁就承担起照顾残疾姑姑的重任

二、把被招工的机会让给了弟弟

三、艰苦的劳动——插秧直至收割

四、我的“初恋”

五、回舒家

六、砍柴

七、感谢恩人

八、在湖南怀化的那些日子

九、回到长沙

十、几乎失去生命

十一、不断增进感情的交流

十二、女儿病了

十三、克林顿夫人希拉里来到我校

十四、又一次几乎丧失了性命

十五、结尾

前 言

这篇短文（即：回忆录）是 2009 年初，我以“给张伯伯、马阿姨写信的口吻”写下来的。

张伯伯、马阿姨是我父母亲的至交好友，他们从南下工作队认识起，（即：北京刚解放认识起），到现在已有六十多年的交情了。

1958 年之前，我们两家的孩子在一起上幼儿园，来往非常密切。

那时，新中国刚刚成立不久，湖南省委党校的孩子不多，所以，50 年代初出生的孩子，大家几乎都认识，我也是那时候出生的其中一个。

我离开长沙到北京后，就再也没有见到过张伯伯和马阿姨，一晃就过去了五十多年。

2008 年底，我带着两个妹妹去张伯伯、马阿姨家看望他们，并感谢他们对我家的关心。特别是：在我母亲去世时，他们让家里的三个儿子都来参加我母亲的追悼会，令我们万分感动。

在这次见面时，张伯伯首先就叫我，“可可，（我的小名），我们几十年没见到你了，你母亲介绍说，你爱人在北京工作，他对你父母很好，是不是呀？”

我们很高兴的聊起来。

张伯伯问了我很多问题。例如：“可可，听说你爱人比你大很多，

是吗？”

（就这一问题，那天，我们在张伯伯家待了不到两个小时，伯伯忍耐不住，问了我三遍“个人情况”）。

当时，他们家里有很多人，当着他们一家人的面，我感到难于启齿，没有正面回答张伯伯，只是说，这是个“秘密”。

回北京后，我想了很久，从6岁多离开父母，照顾瘫痪的姑姑，到下农村插队，把回长沙的机会让给了弟弟，一个人在湖南的大湘西呆了12年，又经过“奇特的婚姻”，直到两次几乎“丢掉性命”等等，我感到，我的前半生是十分艰难的，确实应该好好回忆一下。

最后，我决定给张伯伯、马阿姨写一封“回忆录”式的长信。

这就是我的“回忆录”产生的过程。

请慢慢看吧。

张奇

张伯伯、马阿姨：

您们好！新春佳节即将到来，祝全家节日快乐！

去年（2008年）有幸见到您们，使我感到非常高兴。我想，还有这么多人关心着我，关心着我们家，我代表全家谢谢你们，也谢谢你们全家。

我回京后，常想起张伯伯、马阿姨和我的谈话。咱们两家是世交，您们对我们家的事情，了解得非常清楚，几十年前的事，仍然记得，就连我的小名也记得那么清楚。当时，我心中十分感动。特别是元旦

那天，我打电话给张伯伯和马阿姨，祝贺新年快乐。马阿姨说，我和你母亲有六十年的交情了，虽然后来不在同一个单位，但我和你母亲的关系还是那么好，无话不说。

可是，那天在您们家里，我却对有的问题回避了，没有回答；有的问题连我父母都不清楚，我也没有解释；因为这不是一句话、两句话能讲的明白的。现在，我想把它当作故事，讲给您们听。

正巧，我女儿让我写篇“回忆录”，我想，把其中一部分当作我的“故事”讲给您们听，使您们对我，对我们家，有一个比较完整的了解。写的比较仓促，又比较罗嗦，请您们慢慢地往下看。

一、不到七岁就承担起照顾残疾姑姑的重任

我的故事，就从我爷爷说起，有些事情是我长大以后，姑姑、叔叔告诉我的。

我爷爷、奶奶生了六个孩子，我父亲、六姑、八姑、十姑、十一姑和二叔（这是按大排行系列的称呼）。这个家是个非常温暖、和睦的大家庭，爷爷有亲情又有威严，奶奶既温顺又贤惠。我父亲这代人相处得非常好，我听到他们之间的称呼是：哥哥、六姐、八妹、二弟、十姐、一妹（十一妹的简称）-----他们相互之间相差两岁，我父亲与最小的弟弟相差十岁。

我父亲是长子，爷爷奶奶特别看得重。我长大一些后，听家里大人们说起家事，解放前，为了供我父亲读大学，（父亲是北京大学毕业生），爷爷让其他的妹妹们，能工作的都出去找活儿干。因为当时

家里穷，冬天姐妹们都穿的少，后来，我的八姑得了类风湿性关节炎，而且，她的病越来越严重，直至全身瘫痪。

（我不知道“类风湿”这种病是否与穿的太少有关系，听说类风湿是遗传疾病，穿的太少，受了风寒，都会加速这个病的进程）。

姑姑、叔叔告诉我，在我父亲南下之前，爷爷召开了一个家庭会。爷爷说，你们不论哪家，谁家最先生的是个女孩儿，就把她送回北京来，让这个女孩子来帮帮你们的八妹或八姐。大家都答应了。

1951 年，爷爷的这个大家庭，得了三个孙辈的孩子：六姑生了一个男孩；一个多月后，我们家生了一个女孩儿，就是我；又过了两个月，十姑也生了一个男孩。这就注定了我是要离开父母的。

奶奶由于身体孱弱有病，在 1957 年去世了。在她去世前，父亲带着我和弟弟来到北京，让奶奶看看她的长孙，也让我接触一下生病的八姑。

1958 年过年前，（我才 6 岁多），父亲送我到北京，实现他南下之前答应爷爷的诺言，同行的还有我的大妹妹慧，（才三岁多），她将和我一起生活在爷爷家。

也许我父母怕我太孤单，也许因为当时国内的政治气候，父母身边少带一个孩子，就可以多做一些工作。

可是谁也没有想到，从此时开始，我长期的离开了父母。

父亲在离开北京回长沙之前，交给我两个最重要的任务，一是要好好照顾八姑（实际上就是我的二姑），二是要好好照顾妹妹。父亲

在一个未满七岁的小孩子肩上，压上了重重的担子。

看着我那躺在床上残疾的姑姑，再看看我那比我还不懂事的妹妹，我特别记的，当时我使劲儿地哭，大哭而特哭，我一定要回长沙去，我不肯留下来。这一幕永远地留在了我的记忆中。

北京的生活既热闹又艰辛，爷爷家里的小孩子多，热闹，但我的“艰巨”任务也开始了。

（注：爷爷家的孩子多，这是因为，我们家是个大家庭，除了我和妹妹以外，还有六姑的大儿子、十姑的三个儿子、十一姑的大女儿、以及叔叔家的大儿子都住在北京，最多时有八个小孩儿。）

爷爷家住在西单、绒线胡同里的、什家户胡同 6 号，一个没有南房的四合院里，为了便于照料姑姑，大人们安排我和妹妹与八姑同住一屋。北京的屋子很小，也就 10 平方米大吧，我和妹妹同睡一床，我睡外边，妹妹睡里边。八姑则睡在另一张床上。

由于小孩子睡觉不容易醒，只好每天晚上睡觉前，用根绳子拴在我的小手腕子上，以便八姑叫我时，我能够尽快醒来。

那时候，爷爷家先后也有了一些变化，除了我父母南下到长沙以外，六姑去唐山法院工作，十一姑参军到了朝鲜，参加了抗美援朝战争，回国后到了陕西。因此，照顾爷爷和八姑的任务，就落在了十姑和二叔身上。

八姑已经是大人了，站在她面前，我显得很矮小，尽管她躺在床上，我依然感觉到她的“高大”，其实，她只不过比我现在的个子高

一点儿。我的任务就是：帮助八姑，做那些她日常无法做的事情。

许多小孩子不懂的、或不会做的事，由十姑教我，像：如何给八姑洗脸、洗头，如何洗脚、擦身-----

最难办的要算上“厕所”了。家里为她做了一个特殊的“尿盆”，它比较高，和床的高度一样，以便于八姑能从床上，直接“过渡”到“尿盆”上。它的外观像一个只有两层的“楼梯”，只是“楼梯”的上层比较高，为了好放那种较高的痰盂。“楼梯”的下层较低，是为了放脚用的。

当我还小的时候，每次扶八姑起来上“厕所”，我都要费很大的力气。在我小孩子眼里，我感到，八姑就像一座大山样的压着我，我真没有力气了，（不知现在六、七岁的孩子能否想象得到，当年我是怎样做这件事的？）

八姑比我高大，我常常感到十分害怕，怕我一下子没扶好，没有把她扶着坐起来，而是把姑姑摔了，这可怎么办啊？一直到我的个子长起来了，这种“害怕”的感觉才慢慢消失。

夏天，每天的下午和晚上，我都要站在八姑的床前给她扇扇子，因八姑的全身真可以说是“骨瘦如柴”，她身子下面垫着的厚厚的褥子是永远不能撤掉的。为了减轻八姑的热度，大人们给我规定，每天做完作业，都要给八姑扇扇子。

冬天，（那时没有暖气），所有的屋子都是用煤球炉子取暖，我们和八姑住的小屋也是一样。每天，这个煤球炉子由我来负责添煤、掏

炉渣、倒炉渣，以及要完成烧热水、烧开水任务。

总之，在别人家里，这么小的孩子还是什么都不懂、还在爸爸妈妈怀里撒娇的时候，我就已经开始承担起照顾一个残疾姑姑的重任。

八姑是个很坚强的人，她很有才气，写得一手好字。那时，她的手、脚、胳膊、双腿，都已经变形到“蜷缩”的地步，（按现在的说法，应该叫做“人已经完全脱形了”）。她身体不能直立，手不能握笔、拿纸，但她还要坚持写字。家里为她做了一个适合她用的“小桌子”，她可以在桌前吃饭、看报、写字，这一切，都使我很受感动。

八姑也是一个能为他人着想的人，她要在我上学前上过“厕所”，然后，她要等我放学回来再上“厕所”。为了实现这一目标，她宁肯不喝水，她说，不要再给别人添麻烦了。

八姑是个要强的人，只要姑姑能忍耐的，她一定坚持忍耐着。

随着年龄的增长，我的品格也逐步养成，变得坚强、开朗、忍让、与人为善、为他人着想。而这些品质，大多来源于我的八姑。

由于我已经上小学，除了学习以外，我还要做许多家务，总觉得时间不够用。尽管十姑和二叔也要做许多大人们做的事，但我依然感到，我的时间很紧张。

那时，我很要强，我不愿意做一个成绩差的学生。那只有一个办法，就是加快做事的速度，除了接触八姑的事不能加快以外，如：洗脸、喝水、梳头、上“厕所”等，其他的事，我都可以加快速度。如：冬天北京烧煤火炉，往里边添煤、往外边运炉渣等，我都是一溜小跑

的干着这些活。

那时，我年龄还小，不知道总结“经验”，只知道，只有这样才能把事做完。后来，在我小学一、二年级的成绩册里，我得了“全5分”，爷爷非常高兴，在我成绩册的家长一栏内，郑重地盖上了他的图章，（如同现在的家长签字）。

正是由于这种“训练”，（自己训练自己），在后来几十年的劳动、学习、工作、生活中，我做事既有条理又有速度。

二、把被招工的机会让给了弟弟

到农村插队之前的 1968 年，父亲把我和妹妹接回长沙。那时，八姑因心脏病已经去世，妹妹也 13 岁了。父亲来接我们时，我真想对父亲说，您交给我的两个任务我都完成了。可是现在，我又要离开家，到农村去插队了。

在面临下农村下到何处去的问题上，我父亲认为，一家人还是相对靠近些为好。而我上中学的北京女八中，插队的地方是山西、内蒙和北大荒。

最后，父亲还是选择了湖南。我被转学到湖南师大附中 81 班。

从北京回长沙，到我去插队，这中间有几个月的时间，本来是件非常高兴的事，一家人这么多年没在一起生活了，应该相互“认识”一下，特别是孩子们，都感到非常陌生，怎样才能使四个孩子融洽起来呢？当时，我父母可能考虑的不是很周全，况且，“文革”搞的大家人心惶惶，我们家从那时起，就有了“裂痕”的迹象。

父亲是个很爱孩子的人。我们从北京回来后，生活在长沙市河西的湖南省委党校。母亲一人住在河东的长沙市五中，即：现在的雅礼中学，（由于当时缺老师，母亲从省委党校调到五中当老师），每星期回党校一次。这段时间，我们和父亲接触的多一些。

记忆最深的，是在党校食堂吃饭的情景。每次我们去食堂吃饭，父亲都要我们先吃，他要看看买的菜够不够吃，有时不够吃了，他就再去买，而他自己却不怎么吃菜。

我在北京时，八姑教我记过账，姑姑告诉我，要计划着用钱，不能这个月花下个月的钱。

后来，我明白了，父母亲的工资不高，我们刚回来，又不了解我们的生活习惯，十年没在一起了，他想用他们那不多的工资，尽可能地让我们吃饱、吃好。可是，“文革”时期哪有什么好吃的呢？只不过父亲担心，这个月还没过完，钱就花完了。所以，为了节约钱，他尽可能不吃或少吃菜。

父亲是个很严肃又很固执的人，他对我的要求非常严格（我以后会说到）。我从北京回来，到插队之前，短短几个月，我对父亲的印象就是：他不爱说话。

1969年元旦刚过，1月6日我们就离开长沙，离开父母，跟着湖南师大附中的同学，到湖南靖县农村插队去了。

（当时，我是从北京女八中转到湖南师大附中的，由于时间短，

又不上课，同学们根本不在一起，所以，同班的女同学还认的不清楚呢，男同学就几乎不认识）。

汽车走了三天，我们来到湖南、靖县、铺口公社。经过学习，我和另外六名同学，被分配到同乐大队、舒家第一生产队，简称“舒家一队”。

因舒家一队、二队紧挨着，实际上两队的社员都“交叉”住在一起，后来，舒家二队也提出申请，要求安排知青。于是，我们一队留了三个同学，其他四位知青分到了二队。

这年的4月，弟弟也来到我们生产队，这样，我们舒家一队也有四个知青了。

舒家团（一队二队的统称）共有八位知识青年，三个女知青，我和焦佩玉同住一屋，另一个女知青因已有男友，她分在二队单住。

弟弟原本是小学毕业升初中的，插队没有他的事，但，一来他不想读书了，认为读书没有用，早晚都得下农村；二来是因为我们住省委党校时、我家门对门的邻居伍支星插队了，我弟弟与伍支星玩得特别好，伍支星当时是高一学生，下农村时，也下在我们大队，只不过是另一个生产队，我弟弟非要来找他不可。

基于这种情况，父亲无奈，只得同意他到我们大队来插队，但必须到我所在的生产队。

弟弟比我晚三个月到达舒家第一生产队，因为他不是我们学校的学生，他自愿申请要到靖县的铺口公社来插队，只好靠家里人帮他去办理各种手续，因此就要等上一段时间。

弟弟要和我一起下农村这件事，在我出发之前就知道了。母亲很不愿意，一是他太小，刚刚 16 岁；其次，我家只有这么一个男孩，母亲总是舍不得的。最后，母亲还是服从了父亲的意思。

父亲的意思是：我们家将分在三个地方生活，父亲带着我小妹妹，随党校的干部下到湖南蓝山农村，妹妹在当地读小学；母亲带着我大妹妹留在长沙，大妹妹读初中；我带着弟弟到靖县去插队。

父亲在我临走前，反复对我说，好好锻炼，向贫下中农学习，照顾好你弟弟。

我在完成了照顾八姑、照顾大妹妹的任务后，又一次领了任务：照顾好我的弟弟。

我 17 岁半到了农村，我开朗的性格使我很快与农民“打成一片”。出工时，我们唱着歌、蹦蹦跳跳的和农民一起出工；中间休息时，我们和农民聊天，虽然他们说的都是些“家长里短”的话，我们听了也很有意思；每天收工后，我和焦佩玉都要去我们知青的菜地，种菜、浇水。菜地紧靠着村子边，谁家挑水都要经过我们的菜地，他们和我们开着玩笑，说着笑话，指点着我们种菜。

我们队上的姑娘多，年龄和我们差不多的有七、八个，休息时，我们向姑娘们学习做鞋子、雕刻蜜饯（靖县特产）；出工，我们这些姑娘也愿意在一起；队上的小伙子比姑娘多，他们喜欢开玩笑，也喜欢打打闹闹。我们感到，年轻人多了，真的好热闹。

那时，除了我们队上的劳动气氛非常好以外，我和那些大伯、大叔、婶娘的关系也极好，他们帮着我们解决困难，我也常常帮助他们。

例如：

每天收工回来，我已经感到非常疲劳了，但我每天还坚持着去帮“五保户”挑水、砍柴-----

我们生产队有两个“五保户”，一男一女，当时都有五十多岁了，他们都未婚。

男的双脚残疾，他出生时，双脚就朝后面长着的，他能站着走路就很不错了，别说让他搞劳动了；女的脖子上则长了一个像大半个皮球那样大的肉瘤，影响她做事；我看到他们行动那么不方便，就主动去帮助他们。

后来想起这件事，我问自己，为什么当时我能一直坚持着关心、照顾他们，做了许多别人没有做的事情，就是因为，我从小有过一段照顾八姑的经历，使我具有同情心的缘故。

又例如：

当时的农民都很穷，这个“穷”，往往体现在家中是否有饭吃。

有个叫舒符海的中年人，他家上有老下有小。那天，他们家中没有米了，几口人“眼巴巴”的等着米下锅呢，舒符海的爱人覃太美急得直掉眼泪，她不知今天该到谁家去“借米”了？（因为他们“借米”借的次数太多了，不知该找谁借米了。）我听说后，赶紧把米送到他们家，以解决他们家的燃眉之急-----

去年（2008年）11月22日，我们30个插队在靖州铺口的知青，回到了各自的队上，我们舒家一队、二队回来了四个知青，大家一起吃饭时，当年那个没米下锅的媳妇覃太美，（现在已经当奶奶了），她当着大伙儿的面，一边述说着当年我帮助她解决她家“燃眉之急”的事，一边哭，她还清楚的记得当年的事-----

再如：一个当年我们队上的小伙子，（现在已当爷爷了），去年在给你的手机短信中写道：

我记得你的知青年代，就你的知青关系、知群关系最好，最讨全队人的喜欢。

他的话，代表了当时舒家一队社员们对我的评价。当时，社员们说，我有一颗善良、同情的心，有着开朗的性格，有吃苦耐劳、又充满活力的精神。所以，当时的社员们，确实都非常喜欢我。

我那既有条理又有速度的性格，以及从小的家庭教育，使我在农村发挥了它的作用。

春天，我们要学会扯秧和插秧。

这可是个苦活儿、累活儿，但又是带有点儿技术性的活儿，我学得很快，一把一把的秧苗，我扯得很整齐。扯完秧后，要把秧苗送到大田里去。

那时，几个人或十几个人在同一块大田里插秧，前面的人走慢了（即：插得不快），后面的人就要喊、就要催。插秧要插得横平竖直，不能一会儿宽、一会儿窄-----。

我们知青开始都不敢上大田，也不能上大田，有农民教我们。但没过几天，我就摸出点门道来了，经过训练，我最先和农民一起上大田插秧。不过，我还是被他们追着、喊着、催着、叫着，一行插完了，我的腰也快直不起来了。毕竟是刚学嘛，还得有一个过程。虽然插小块田轻松些，也没有人催你，但我还是愿意和大家在一起，虽然累，但欢快的笑语伴随着我们。

要生活就得有柴禾，知青必须学会砍柴这个基本功。

我们刚到农村时，和农民一起上山去，他们教我们，什么样的柴禾好烧，怎样用柴刀，怎么“扭条子”（指：用来捆柴禾的小树苗），怎么砍柴，怎么捆柴，他们都一一教给我们。

后来，我和姑娘们上山去砍柴，仅仅半天时间内，人家砍三、四捆柴禾，我就砍了六捆柴，说明我刀快、手儿也快。我想，这就是小时候训练出来的。

很多年以前，我曾经把砍柴的事当作故事，讲给光明大队的知青陈聘美。去年（2008年）我回长沙时去看她，她居然还记得。

陈聘美说，我记得，你用了三个词来形容你的砍柴经历：“披荆斩棘”去砍柴，“汗流浹背”砍完柴，“披头散发”回家来。

的确，这就是我当年的真实写照。

1969年9月，长沙的湖南机床厂到靖县招工，这是我们知青插队后的第一次大招工，这次招工人数较多，按当时的办法，由基层生产队召开社员大会推荐，报上一级生产大队，经大队审核同意，报公社批准。

在这次招工中，舒家一队的社员们评议我表现好，我被推荐到生产大队。

真好呀！我被社员推荐到了生产大队，怎么能不高兴呢？社员和知青都向我表示祝贺。

但在此时，我想起了父亲的话，照顾好弟弟。我好像又看到母亲的眼泪，她不想让我弟弟来插队。

那几天，我左思右想，辗转反侧，思想上受着煎熬，我到底是走？还是不走？

经过认真地考虑，我决定放弃这个机会，把“招工”这个回长沙的好机会让给我弟弟。

说实在的，当时我刚满 18 岁，我和弟弟十多年没有在一起生活，实在是说不上有什么“姐弟之间的感情”。

但，我想的是：父亲的嘱托、母亲的眼泪，我就把这关系到“知青命运”的机会让出去了。

说白了，当时我没有考虑我将来的“命运”。

为了让弟弟能顺利的回长沙，我还费了好大的气力。当时还在“文革”时期，我想，把这个机会让给弟弟究竟行不行？我还真的“吃不准”。

首先生产队的农民就不同意，他们说，谁表现好就应该让谁走，你弟弟经常跑到别的知青队上去，不愿意出工，缺乏组织纪律性，他还得锻炼锻炼，至少现在走还不行。

为了让农民同意把我换成我弟弟，我把弟弟年龄小和我家只有一个男孩的情况讲给他们听，他们从农民的角度看问题，即：重男轻女，当他们知道我们家只有一个男孩儿后，他们终于同意了。他们对我说，

这可不是你弟弟表现好，我们是看到你们家只有一个男孩子，所以才同意让他走的-----

由于这“一上”（弟弟的名单上去），“一下”（我从名单中下来）的过程，在我们大队范围内，影响很大，很多人都知道了这件事，特别是知青们，他们感到很吃惊，又感到很佩服，在这种艰苦的环境下，谁不愿意马上离开？谁又愿意“让出”这个机会呢？

舒家二队被推荐的是一位姓胡的高一男生，他和他弟弟同下在舒家二队，他自己走了，没有把机会让给弟弟。

胡家两兄弟和我家两姐弟的不同做法，无意中产生了对比，给大家留下了一个“议论”的话题。

是不是当哥哥姐姐的，在“招工”这种问题上，就一定要把机会让给弟弟妹妹呢？

当时，我根本没有想过这个问题，也许是我年龄太小，（我才 18 岁呀）。我这种“本能的做法”，还是源于“从小照顾瘫痪的姑姑”。

若干年后，我才知道，他们胡家两兄弟之间的关系一直都不好。

我不知道，当时我把机会让给弟弟的做法，是不是对他们有影响？是不是有不妥之处？毕竟我们同在舒家团插队。

前两年，我们省委党校的邻居伍支星见到我，他又提起此事。

伍支星说，“你把回城的机会让给你弟弟，结果，你在农村一下

子干了五年，你后悔不后悔？我们知青都挺佩服你的，你把机会让给别人的做法，知青中只有你一个做到了-----”

我说，“自己的弟弟，有什么后悔的。”

其实，在我的心里，多多少少还是有些不舒服。因为，弟弟回城后，他从来没有给我写过一封信，从来没有问候过我一句。

我常常问自己，这是我的弟弟吗？这是我当年花了很多心血让他回城的弟弟吗？

我想，这就是十年没在一起生活的弟弟，我对他有姐弟之情，而他却不记得，湖南的大湘西还有我这么个姐姐，（我插队的地方属于湖南的大湘西，解放初期，匪患盛行，我们生产队，有许多农民的父辈都当过土匪-----）

弟弟回长沙了，父亲、母亲自然很高兴，而我却要继续“扎根”农村。

三、艰苦的劳动——插秧直至收割

我们赶上了“农业学大寨”的时候，那时，不论生产条件如何，都要学大寨。我们插队的地方是山区，“文革”之前，这里只种单季稻，后来，上面要求改种双季稻，我们就更忙了，也更累了。

由于种双季稻对季节的要求非常严格，那时，我们每天都要“加班”。

那是怎样的一种加班哪！

夜里的三、四点钟，我们就被队长出工的叫声喊醒了，那是叫我们和农民去扯秧，我们不情愿地爬起来，朦朦胧胧，打着哈欠，提着马灯，跟着大家往前走。

到了水田边，我放下马灯，挽起裤腿，一屁股坐在田埂上，实在是太困了。那些爱说笑话的人，话也少了，抽烟的男人用烟“熏跑”瞌睡，大家悉悉嗦嗦一阵子，这才干起来。

我们的马灯都放在靠近自己的田埂旁，很是好看。开始时，几乎没有人说话，只有马灯照亮着我们，也十分“惬意”。

在这没有说话声的夜里，只听到扯秧、洗秧的水声，哗哗哗、哗哗哗，由于人多，扯秧、洗秧的水声，好像有节奏的音乐，很是好听。

忙过一阵子，人们都清醒了，说话声、玩笑声此起彼伏，欢笑又回到我们中间。

我从小有个左肩胛骨疼痛的毛病，这个病看过很多次，跑了许多医院，从北京的多家医院，看到长沙的各种医院，一直都不见好，而且，也不知道是何种病因，插队时就带到了农村。

对于这么强的劳动，我的左肩胛骨处已经疼痛得无法忍受。怎么办呢？

开始时，我只能把左胳膊放在左腿上，用左腿当支架，弯着腰，继续扯秧。时间长了，我的腰也疼得不行，我只好跪在水田里，继续劳动。

天空慢慢发白，天要亮了，马灯已经熄灭，我们的加班要结束了，等我从田里爬起来一看，天哪！我的大腿、小腿上有很多很多蚂蝗，（因为我是跪在水田里扯秧，所以我的大腿上也爬上了蚂蝗），身旁的农民帮着我，用我的鞋底子使劲儿拍打着我的腿，把腿上的蚂蝗拍打掉。

（农民们告诉我们，如果身上吸附了蚂蝗，是不可以用手“抠”和“拽”的，只能用手或鞋子等物拍打蚂蝗，这样，蚂蝗就会马上离开人体。）

这时，人们也陆陆续续往回家的路上走，我看看秧田，大片大片昨天还像绿绒毯似的秧田，经过人们的“加班”，现在像剃头的师傅给人剃了头发一样，扯过的秧田空旷了，秧苗被打成一捆一捆的，等待着吃过早饭的人们，把它们挑到大田里去。

（插秧在前段已经描述过，此处略）。

薅秧是田间管理技术的一种，当秧苗长到一定高度，我们就要去薅田。薅田时，人们“一”字排开，每人负责四、五行。由于两腿要分别用力，两脚也要使劲，为了使人站稳，每个人都带了根“一人高”的棍子，远远看去，就像人们在跳舞，特别是年轻的姑娘、媳妇，她们的身材好、动作快，好像跳着一种特殊的舞蹈。

薅田实际上就相当于在旱地里用锄头锄草、松土一样，只不过在这里是用脚当锄头罢了。刚开始薅田时，我做的没有他们快，好像总是站不稳，身体东倒西歪的，而且薅得也不干净，有的地方还留有小

草。后来，我向农民学习，用心体会，我逐渐加快了速度。

“双抢”时节到了，天气相当炎热，不干活都满头大汗，何况一天还要干十几个小时呢。

那时，我同屋的女友焦佩玉，她因水土不服，身体显得不太好，我们就不让她出早工。而其他的知青，天不亮，就跟着社员出工了。

开始，每天早晨都是割稻子，人们都弯着腰，用一种专门的镰刀割着稻子。不知道为什么，干活儿时，我的脑子里总是出现“汗滴禾下土”的诗句。

一大早儿，人就不停地在流汗，眼睛都让汗珠儿给迷住了。手脚快的人，在前面喊着、吆喝着，有的年龄大一些的妇女，她们应声“和着”，有人时不时的还唱两句，引得大家笑个不停。

总之，每天早晨，稻田里充满着生气。

吃过早饭，人们又回到田里，一部分人继续割稻子，另一部分人打稻子（即：给稻子“脱粒”）。

那时的农村，没有机械，全凭手工做，全凭“人海战术”。因为田里还要种晚稻，所以我们实行“带水作业”，就是田里的水不放干，带水割稻子，带水打稻子。

那时，打稻子用一种“拌禾”的“庞桶”，说是桶，不是家里用的圆桶，实际上它是用厚木料做成的，四四方方的，上口大，长宽一

样，约人伸出两臂的长度，底口略小，它的高度大约在人的大腿跟部这么高。

这种庞桶很重，要搬动它有两种办法，一种是：人在庞桶底部，用双手撑住底部的边，把它送到要去的地方。另一种是：用一根专门为搬庞桶做的、碗口粗细的杠子，把它放在庞桶内，人在里面，用杠子把庞桶扛起来，用这种办法把庞桶搬到它要去的地方。

这种活儿，一般由男人们做，但有时妇女中的最高分者也要做这种劳动，即：所谓男同志能办到的事，女同志也能办的到。

我们开始打稻子了，四个人一组，在庞桶的四边用力地拍打，一把一把割好的稻子，经过我们重重的拍打，稻粒就落在了庞桶中，这就是我刚刚说的“脱粒”。因为稻谷刚刚割下来，有的颗粒长得还“不太成熟”，而且田里还有水，所以，我们就要用力地拍打，这些稻粒才恋恋不舍的，离开了它们的“母体”，可是，我们已经累得快趴下了。

打过一阵以后，我们知青都像“泥猴”一样，浑身上下的泥，浑身上下的水，汗水混着泥浆，搞了我们一身，我们全都顾不得了。

当然，农民的身上可不像我们知青那么“狼狈”。

打下的稻谷都装满箩筐，收工时，我们与社员一起，把一担担湿稻谷，送到晒谷坪去，那里有两个老人负责晒谷子。

有一次，我这一担湿谷子已经很重很重了，有个年轻的农民，趁我不注意，在我已经很重的湿稻谷里“插扁担”，一边插，一边摇，

我箩筐里的稻谷就向下沉。结果，他在上面又加上了许多稻谷，我的担子又加重了。

那时候，我刚刚从北京来到湖南，北京城里的姑娘，怎么会挑南方农民挑的担子呢？

我吃力地挑着“盛满湿谷子”的担子，咬着牙，一步一步艰难地爬着坡。我感到，我的腰要断了，我的腿在发抖，我在打晃儿-----（要知道，我才刚满 18 岁呀，是现在高中生的年龄。）

慢慢的，我“落”在了队伍的最后。

我终于一步一步地“挪到了”晒谷坪，坐在晒谷坪的地上，我真的掉眼泪了。

说实话，在农村，遇到过很多困难，但我很少哭过，这次我真的要挺不住了，十七、八岁，可以说还是个孩子，当时，我感到孤立无援，所以，我哭了。

去年（2008 年）11 月 22 日，我们回到了队上，我问队上的农民，你们那一次，为什么要给我箩筐里插扁担呢？他们笑而不答-----。

由于我做事非常认真，又特别勤快，舍得吃苦，不怕吃亏，很快被农民评为妇女最高分那一档，即：我的工分是每日 7.5 分，（男子的工分是每日 10 分）。同时，我被社员选为生产队的记工员，每天，我都要花很多时间，为社员记工分。

除此之外，我和焦佩玉还是队里扫盲班的“老师”。

我感到，那时的我，虽然环境很苦、劳动很累，但心里很充实。

四、我的“初恋”

父亲对我是严厉有余而温情不足，他的性格就决定了他做事的结果。

下农村后，父亲很少给我写信，每次来信，都要一遍一遍地教导我，“好好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要扎根农村”等等。碰到快过年的时候，他就来信教育我，“要和贫下中农过一个革命化的春节”，常常使我不能回家。因为我没有多余的钱，他不寄钱来，我是无法回长沙的。

父亲的来信，给我的感觉就是“不停的教育我”。虽然，父亲不在我身旁，但，我常常感到，他就像“永远在我身边看着我”一样。

虽然，我“有点儿怕”他，但是，父亲毕竟是父亲，我从小就没有和父母在一起生活，心中还是非常非常想念父亲的。

我的母亲很温柔，在我的印象里，她总是什么事情都听父亲的，家里从未出现过争吵。

不知什么原因，我在湖南大湘西的 12 年里，母亲几乎没有给我写过信，我给她写的信，她也从来没有写过回信，都由父亲代写。

虽然我有“埋怨”母亲之意，但是，我心里依然是那么的想念母

亲，这可能就是人们常说的——母亲和女儿的心是相通的。

有一年的春天，我们几个姑娘连续几天做一件事，就是把牛圈里的牛粪挑到水田，然后，我们下到水田里，用手把牛圈里的牛粪撒开，真是如同“天女散花”般的劳动。

可是，那些天，我的腿不知感染了什么病毒，双腿都烂了，而且已经蔓延到大腿根部。因为一整天都泡在水田里，晚上回来，腿上烂的地方，都露出了鲜肉。清洗之后，换上干净长裤，我才能做其他的事。第二天出工前，我要把裤腿卷起来，这一卷，把头天晚上，长在干净裤子上的新伤疤，全都扯掉了。

没办法，我到公社卫生院去看病，医生给我打了针，开了药，还嘱咐我，不要下水田，要每天来这里打针。我请了三天假，可是不见好转，我就给父亲去了一封信，讲了上面的情况，希望回长沙治腿。

父亲没有看到我的腿，他不认为有这么严重，他依然说那说过很多遍的话，什么“一不怕苦、二不怕死”啦，什么“要向贫下中农学习”，“他们下田不烂腿，为什么你的腿烂得这么厉害？”“不要娇气”等等，等等。

腿没有好，生产队长因劳动力不够，他叫我出工了。

我是个要强的人，当时队上缺人手，我在家里也坐不住。这样，我又出工了，我继续下水田，我的腿烂得更厉害了。

医生很严肃地对我说，你打针已经打了好几天了，根本不见好转，你如果再不重视你的腿，有可能你的肾会出现问题。

这次，我真的害怕了。焦佩玉也一个劲儿的鼓动我，让我一定要回长沙去治腿。

后来，我和焦佩玉想了个办法回长沙，即：我们搭便车回家去。

我们和队长请了假，来到县城，正巧碰到一个送长沙知青来靖县的汽车准备回长沙去，司机师傅很同情我们，他让我和焦佩玉坐他的车回家去。

这样，我终于回家了，回到母亲所在的学校，（那时，父亲随党校的干部还在蓝山劳动），我在长沙打针、吃药，又花了二十多天，我的腿才治好。

事情过去之后，我想，也许父亲不一定是不心疼我，可能因我是四个孩子中最大的，他只有对我严格，才能带动弟弟妹妹；也许是因为我从小在北京生活，离开父母十年，刚回长沙就下乡了，父女之间可能没有那么深的感情的缘故。

到底是哪种情况呢？我从来没有和父亲交流过。

我的“初恋”就发生在“文革”时期的农村，在那个特殊的年代，那个特殊的地点，就会出现特殊的“恋情”。虽然我们没有花前月下的悠闲，也没有惊天动地的“英雄救美”行动，我们没有在一起谈过话，甚至连手都没有碰一下，我的“初恋”就这样结束了。

事情是这样的，为了写起来方便，我把这个小伙子称作“易”。

我们队里的年轻小伙子多，不论是出工，还是中间休息，只要他们在一起，就非常热闹。

说来也巧，我和焦佩玉住的小屋是仓库的一角，屋前是一片空地，紧挨着小屋是队里给我们盖的小厨房。离厨房八、九步远，是一对中年夫妇的房屋，房前有一个可以供人休息、乘凉的廊子，他们年轻人就喜欢在这儿玩耍。

在农村，男子一般是不做饭的，在我们知青忙着做饭的时候，他们这些年轻人，正海阔天空的“瞎聊”呢。遇上高兴的事，他们大笑一阵，听到了什么消息，他们也发表自己的看法-----。

总之，这个地方是他们摆“龙门阵”的好去处。我在厨房里做饭，很喜欢听他们的聊天。

不知从何时起，我就特别注意“易”的声音了，听到他的笑声，我也偷偷地笑，听到他的说话声，我心中感到很平静。等到他的家人喊他回家吃饭了，不知为什么，我会感到很失落，这种感觉一直伴随着我。

我们队上有时要去砍一种杂木，算是“创收”吧。这种杂木要到很远的山上去砍，而且，出工时间长、分量非常重，一般要去一整天。

这种活儿都是年轻小伙子承担，每次出发前，他们都要到那个廊子处，等人到齐了一起走。

他们回来时，都要经过我们厨房旁的一条小道，把杂木送出去。

不知从何时起，我开始默默地为“易”担心。有时，出去的小伙

子没有一起回来，易走在了后面，我听不到他的声音，看不到他的身影，我会很着急，我会悄悄的走出厨房，到外面来看一看，直到他平安的回来。

易有三个妹妹，两个大些的妹妹，年龄和我相差不多，从我刚到这个生产队开始，她们每次出工都和我在一起。我和她们以及其他的姑娘们，总是有说有笑。我们一起去修水库、修公路，她们说那些女孩子爱说的话，即所谓的悄悄话给我听，我也讲一些北京的事给她们听-----

有时活儿不太忙的时候，我们一起上山去扯小笋子，采蘑菇，打厥菜，挖鱼腥草。回来后，她们教我们如何做这些菜，有的还能做成干菜。

姑娘们带我们做的这些小活动，算是在繁重的体力劳动后的一个小插曲吧。

易有一个哥哥，在我们刚插队那会儿，他还在当兵，我弟弟来到我们队时，他正好复员。后来，他当了大队党委委员，大队干部，他是个脾气极好的人。

易的母亲是大队妇女主任，她的脑子特别好，用她三女儿的话说，我妈妈去开会，她虽然不识字，不能做笔记，可是，她传达会议精神，却条条是道。

依我的评价，她能说，会说，而且她能做到——以理服人。

易的母亲是个豁达、开朗的人，说话嗓门儿也大，她喜欢开玩笑，平时，她也敢和男子汉说笑话，男子汉有时都有点儿“怕”她。劳动时，她常说些半真半假、不能当真的话，比如：“某某姑娘，给某某家做媳妇吧”；“某某你调皮，给你说个人家，把你嫁的远远的”；“我家老二多好呀，你给我做儿媳妇吧-----”。

我和焦佩玉也属于她开玩笑的对象。

她的玩笑在开始时，我们都没有当回事儿，但后来，我的内心起了变化，当我说不清楚我的一些想法的时候，我认为，易的母亲起了一个很重要的作用：她用开玩笑的形式，轻松的把事情摆在了明处，她等于告诉我，我那说不清的“朦胧”想法，其实是在“恋爱”的初始阶段。

一般农村以一个姓氏或两个姓氏为主，组成一个村落，男女青年找对象，一般托人介绍，这就出现了媒人。

易的母亲是个极聪明的人，她轻而易举的当了一个不是媒人的媒人。她通过对我的了解，看到我的为人，知道我做事不惜力，她由半真半假的玩笑，到真心喜欢我，这是需要用时间来考验的。

易的两个妹妹时常邀我和焦佩玉去她们家玩。夏天，我们坐在堂屋里凉快的地方，一边休息、乘凉，手中纳着鞋底（我们学着做鞋），一边聊着家常。冬天我们坐在火塘边“向火”（烤火的意思），由于我们经常在一起，已经非常熟悉。易的三妹当时还小，除了上学，她总是跟着两个姐姐跑。这样，易家的三姐妹都成了我们的知心朋友。

易是个性格开朗的人，既聪明能干，又富有农民的忠厚，他中等

个头，人长得很结实，要是拿现在时髦的话说，算得上“帅哥”之列。

平时，他喜欢用他那聪明的大脑、灵巧的嘴巴说些事情，人们一时反应不过来，等大家突然想出来了，才明白——奥，原来如此啊。

劳动时，如果有他在，我们就会听到很多新鲜事，我心中常常称他为“调皮鬼”。

易什么时候喜欢我的，我也不清楚，只是我们心中都知道，对方是喜欢自己的。慢慢的，我们在路上碰到，或在什么地方遇见，我们开始不好意思讲话了。那时，我还不到十九岁，他比我大两岁，我们都属于外向型性格的人，平时爱说又爱笑，现在居然不好意思讲话了，真是说不清的心啊。

易的家教很严格，他们家的兄弟姐妹相处的都很好。易的家人都比较传统，父母教育他们，要规规矩矩做人，不能做“出格”的事。

在这段时间里，队上另外有两个农村青年，对我也有好感，他们互相之间可能不知道，但他们的做法是相同的，即：他们给我递小纸条儿，纸条上说，“男大当婚，女大当嫁”，希望和我交朋友。

可是，易从来没有这样做过。可见，易是一个很“调皮”，但又很规矩的人。

后来，我才懂得，我们所谓的“恋爱”，实际上，只不过是“心中对对方的喜欢”。这种“喜欢”是朦朦胧胧的，带着农民的朴实，带着浓浓的乡村气息，使人留恋，使人难以忘怀。

大约过了两年，易参军到了北京。

过了很久，他从部队给我寄来一封信，第一次在信中，明确表示了他的意思——愿意和我交朋友，问我是否同意。

看过信，我高兴极了，连走路都是带着跳。

“交朋友”就意味着将来可能要“结婚”。但这件事应该跟谁说呢？

我觉得，这可是件大事，得告诉父母。

怎么说呢？我又不好意思起来。过了很长一段时间，我才把写给父母的信发出去。

信写的很简单，我讲了他个人的表现以及他的家庭情况，告诉父母，他已经参军了，最后问他们的意见：[我是不是可以和易交朋友？](#)

信发出后，我猜想着，父母的态度是什么样的呢？

又过了一段时间，收到父母的来信。信是我父亲写的，这封信比以前所有的信都要长一些，而且，信中的内容是“出人意料”的。

来信包括这样几层意思：

1、母亲坚决不同意，说，女儿和他谈朋友，就等于将来和农民结婚了，我们的女儿就成了“农民”了。

2、父亲的意见是这样的：

父亲非常同意我留在靖县，或者说他很希望我留在靖县，但不同意我和农村的农民结婚。

他说，可以在县城里，托人介绍一个工人，组成家庭，甚至可以找一个“炊事员”，因为食堂里的大师傅也属于工人，工人阶级是领导阶级。这样，将来就可能把我调到县城里来，我就不要在农村干农活儿了。

至于那个小伙子，虽然他已经参军，我父亲认为，参军后复员，还会回到农村的，这样，不能解决我现在的根本问题——离开农村。

总之，我和易“谈朋友”的事，他们都不同意。

看了我父母的来信，我很伤心。

经过一段时间，我开始认真考虑，父母的真实思想。

我母亲的思想很简单，不同意就是不同意，不同意和农民“谈朋友”、直至“结婚”，不同意我留在靖县，她也不同意我在靖县找一个工人组成家庭，她巴不得她的子女，明天就能回到她的身边。

我父亲的思想比较细腻，也比较复杂。从小，他对我的要求就超过“常人”，在“文革”中更加严格的要求我，他希望我留在靖县，是因为我这样做，父亲就有了一个“扎根”偏远农村的孩子，这在当时，做父母的是很光荣的。

而当我真的要与一个农民“谈恋爱”，真的将要留在靖县时，我

父亲又不忍心了，他觉的，城里的孩子长期在农村干农活儿，总不是个办法，父亲希望我能够在县城找一个工人，与工人相结合，这在当时是最理想的。特别是他提到，“找一个食堂里的大师傅都行”。

我看到这儿，使我感到非常“气愤”。

父母亲说了很多，但都没有说到一个关键问题。我认为，[关键问题是“感情问题”](#)。

我从小就离开父母，照顾八姑和妹妹。十年后回来，还没来得及体会家庭的温暖就又一次离开父母的这个“家”，到了偏远的山村，谁曾经有过我的这段经历呢？

[说心里话，我是多么想念爸爸妈妈呀！我是多么想回到长沙这个家呀！如果他们平时关心我一点，在信中说一点儿安慰的话，说一点儿关心我的话，也许我就不会产生“和农民谈朋友”的想法。](#)

[而那时，我的亲人中，没有一个人关心我。多年来，我缺少亲人的关心、关爱，我需要的是——有人关心我，有人爱我，（广义的爱）。](#)

当然，这都是我个人的想法和感受，都是无法和他人说的秘密，连我的同屋焦佩玉都不知道。

我给易去了信，但我没有告诉他，我父母的真实意思，只是说，我们的事不能继续下去了，我违心的讲着我不愿意讲的话。

后来，易就和我失去了联系，我很难过。

在我伤心、难过之后，我开始认真思考，我想，我不能事事都要听父母的，我才不要找什么工人，我才不要找什么大师傅，我也不想做父亲希望的、那个扎根靖县的孩子，我一定要离开靖县！靖县是我的伤心地，既然“谈朋友”不成，还有什么值得留恋的呢？

我就是我，我已经多次完成了父亲交给我的任务，我要走我自己的路。

从那时起，我和父母“赌着”一口气，我几乎什么事都自己做主，自己给自己拿主意，也不再写信和父母商量了，他们也不知道我那时的真实情况，许多事情都是“事后”才告诉他们的。

这个短暂的所谓“初恋”，就是这样开始和结束的。

五、回舒家

2008 年是有意义的一年，也是值得纪念的一年。

其一：2008 年，我三次回到了曾经插队的地方——湖南省、靖州县、铺口乡、舒家村，（这是“改革”后的名称）。

3 月 16 日，这是我离开舒家 35 年后，第一次回到插队的地方。同年 10 月 2 日，我借到湖南吉首大学参加校庆之机，又一次来到了舒家村。不到一个月，即：11 月 21 日，我第三次回到了舒家村，这一次是与长沙的近三十位知青一同回去的。

我们知青为什么要在 2008 年底回到铺口呢？因为 2009 年 1 月 6

日，是我们下乡插队整整四十周年的纪念日，借着从美国定居的王阿新夫妇也要回靖州，在魏知如和金小波两位知青的积极组织下，我们一同踏上了“回第二故乡”之路。

四十年，弹指一挥间，我们——一群风华正茂的青年，已经进入了中老年。四十年后，我们故地重游，心情是“百感交集”。

其二：2008年10月，是湖南吉首大学50周年校庆，我和同学们相聚在吉首。

其三：我曾经在怀化工作过，离开那里已经二十多年了。

这么多的大事集中在2008年，怎么不值得纪念呢？

2008年初，我原计划做一次靖县、怀化和吉首之行，因为那时没有知青和同学与我一起去，我就决定只去吉首（读书之地）和怀化（工作之地）。

2008年3月，这是我离开湖南大湘西后，第一次来到怀化，（湖南“大湘西”是因当年“十万大山剿匪”而得名）。

一群当年我教过的学生，听怀化二中的老师说我回来了，他们在当年的班长郭勤治的带领下，都跑来看望我。他们问，老师走也不告诉我们一声，这么多年您上哪儿去了？-----郭勤治还说，明天是星期六，您想上哪儿去玩，我们陪您去，我这儿有一部车，可以好好陪您玩儿一玩儿。

听说他们有车，我立刻来了精神，马上问他们，怀化离靖县有多远？开车要多长时间才能到？

学生们回答说，怀化到靖县要四个小时。他们问我，为什么要去靖县呢？

我告诉他们，我曾经在那里插过队，35 年没有回去过了，很想去看一看。

最后决定：去靖州，（以前叫靖县）。

第二天，在郭勤治的带领下，八位学生陪我一同去靖州。这么多年没去过靖州了，不知道怎么走，也没有那里的任何消息，突然想去就去了，这真是一次没有计划的行动。

我的学生中有一个是湖南会同县的县长助理叫唐昌喜，会同县和靖州县离的比較近，他有一些朋友在靖县。我们的车子到了靖县，唐昌喜让他靖县的朋友在前面带路，这样，我们比较顺利的到达了铺口乡，即原来的铺口公社。

来到乡政府，找到乡长，我们说明来意，乡长表示欢迎，并陪同我们去舒家。

舒家村（以前称“舒家团”或“舒家队”）变化不大，除个别人家盖了新房外，绝大部分舒家人的房屋还是原来的老房子。屋后面的山坡上，以前满山的绿树，现在全部栽种上了杨梅树。舒家村对面的马路已经修好。但“村村通”的小马路还没有修进村。那天，天上下着毛毛雨，我们走进村时转了一圈，搞得大家满脚都是泥。

碰到几个当年的年轻人，我几乎都认不出来了，他们同样也有些“认不出”我了，但一说起名字，大家马上都记起了对方，引得哈哈大笑。

我和当年的老队长及其他农民，还有肖定光乡长，一起照了像。

当时，我很想找到易，（那个当年参军的青年），但又不好问。我们在村里走了一个多小时，没有找到易家里的人，我只好离开了。

在往回走的路上，我们见到了易的大哥。他说，听说你们来了，怕你们要走，赶紧就过来了。

我们和他也照了像，并留下了易大哥的手机号码，由于人很多，我依然没有问易的情况和易的手机号。

这一趟舒家之行，就这样结束了。

2008年10月，吉首大学50年校庆，我和大学同学要利用这次机会在吉首相聚。而我，除了要和同学聚会以外，还要利用这次机会，再次去靖县。

我提前几天来到了怀化，10月2日这天，仍然由我的学生郭勤治带队，我的学生和怀化二中的同事陪同，一起上路了。

为了减轻农民的负担，我提议，我们在县城吃午饭，不去打扰农民。

从北京出发前，我就给易的大哥打了电话，告诉他，我们什么时间到舒家，我们在什么地方吃饭，让他们不要给我们准备午饭。

事情往往出人意料，我那个会同县的学生唐昌喜，自从上次和铺口乡的乡长肖定光见了面，他们两人成了好朋友，他们都当过乡长的经历，把他们联系在一起，关系搞得极好。

由于这个学生出于对老师的热爱，他把我的行程告诉了乡长，乡长决定，由乡政府准备午饭，来欢迎我们。但，这个情况我却不知道。

车子到了靖州，唐昌喜才告诉我，乡里已经准备了午饭。

从靖州县到铺口乡，车子要开大约半小时，易的大哥打电话来，问，走到什么地方了？大概什么时间到舒家？

我说，车子快到铺口乡了，乡里准备了午饭，我们吃过饭就去舒家。

他一听说我们要在乡里吃饭，就反复打电话来，说，我们也准备了午饭，你无论如何要到我家来吃饭。

我一听这话，心里忽然感到很不安起来，对于农民的朴实、热情，我非常感谢。

车子到了乡政府，乡长出差了，他走前做了安排，要副乡长和办公室主任负责接待。他们不敢怠慢，不同意我到舒家吃饭，一定要把我留下来。

真是盛情难却，我被搞得不知如何是好。

易哥哥的电话一次又一次打进来，我只好让易的哥哥和乡干部直接通话，但乡干部还是不同意。

我对乡干部说，我一个人去舒家，其他的人都留在乡里，这样好不好？

我的学生郭勤治特别理解我，他说，“农民是非常淳朴、热情的，还是让张老师到舒家去吧，咱们留下来”。

结果还是不同意。

这时，我的手机又响了，易的哥哥问明当时的情况，他说，“你等一下，有个人要同你说话”。

电话那头忽然传来易的声音，在毫无思想准备的情况下，突然一下子听到他的声音，我真有点儿懵了，我还是谨慎地问了一句，“请问，你是哪位呀？”当我再次得到肯定的回答，我激动不已。

经过易与乡干部的沟通，最后他们同意了。学生郭勤治请司机开车，他陪我到舒家去，其他人留在乡里。

我离开靖县整整 35 年之后，我和易在舒家见面了，这次见面真是让人百感交集。

聚会那天，除了易的家人外，还有原队长一家人，他们等了我很久很久，我真是感到很不安。其实，铺口乡政府离舒家不过两里，两

边的热情我都深深地感受到了。

过了一会儿，留在乡里吃午饭的学生和一起工作的同事，也都到了舒家。由于人多，我和易没有时间，也没有机会细说，我们就离开了。

回到怀化，我的心一直无法平静，35年后，第一次见面，话都没有来得及说，就这么匆匆地走了，我实在忍不住，就给易发了条短信，希望再次回到靖县，问他是否欢迎？得到他肯定的答复后，我决定先去看看车票。

我到了怀化汽车南站，车站的售票员告诉我，他们是不卖预订票的，40分钟一趟车，随到可以随时买票，很方便的。

从汽车南站回到宾馆，我坐在那里静静地想，这次行动，我是不是有点儿发“疯”了？我又犹豫起来。

我拿起手机，给易又发了条短信。易很快回了条短信，短信就四个字：“疯就疯吧”。收到他的短信，我又一次激动不已。

第二天清晨，我早早起床，我的心还在激动之中。买好票，我上路了。一路上，看着路两旁已经收割了的稻田，想起我十七、八岁在舒家的劳动，十八、九岁和易的交往-----一幕一幕出现在我的眼前，我的眼睛湿润了。我想，他肯定会来车站接我的。

途中，易来过几次短信，问我到了什么地方？

车终于到了靖州县。下了车，我等了一小会儿，就见易和他爱人一同向我走来。一阵寒暄之后，我们来到他家，这时，我原来激动的心情也慢慢的平静下来。

当时我想，我们已经离开 35 年没联系了，我们的心情难免很激动，但是我没想到，易用很聪明的办法，解决了我们之间有可能出现的激动。

这就是我说的，易是一个很聪明的人，也是一个很“调皮”，但是很守规矩的人。

下午，我们到了一个叫“知青园”的地方，我们一边走一边聊。

我问易，我很想知道，当年，我给你写过那封信后，你为什么不再继续追我呢？

易说，一是我自己也有男子汉的尊严，你拒绝了我，男子的自尊，使我不好再追你；二是我一直认为，你们知青早晚是会走的，把你留在这里也于心不忍。

到现在，35 年后，我才明白这段“初恋”的最后情况，我们有许多感慨。

易复员后去读书，后来，他在县里某局机关当局长，他儿子已经大学毕业几年了，现在在长沙工作，他的一家很幸福、美满。

去年（2008 年）11 月 21 日，我们长沙知青近 30 人来到铺口乡，

这是为了纪念我们插队四十周年而组织的故地重游的活动，我又一次回到了舒家。

舒家二队的农民为了欢迎我们，准备了一顿丰盛的午餐。而舒家一队的农民非要我们第二天再来，一定要我们吃到他们亲手做的饭菜，我们真的是盛情难却。

第二天，原计划是有其他活动的，我们放弃那些原计划的活动，一早就来到舒家一队，一队才是我和焦佩玉真正的家。

易也从县城赶到舒家，他两天都来了，他的到来，使我心中多少得到一点儿安慰，但我们没有机会再单独在一起。

一队的农民，盛情款待着我们，一杯杯杨梅酒，斟满了，喝干了，再斟满，又喝干了，人们的话多起来，慢慢地，有点儿醉了，焦佩玉也有点儿要醉了，但大家都很高兴。

一个农民，我叫他义森哥的，他问我，张奇，你还记得我们上山“gebo”吗？（这两个字我不会写，“割钵”只好用汉语拼音表示。）

我回答说，记的呀。

“gebo”就是把山上砍好的树，以传递“接力棒”的形式，把这些树扛下山来。当时，所有拿 10 分的男劳力，和拿妇女最高分 7.5 分的女劳力一起去“gebo”，我就是其中的一个。那段劳动之苦，令我终身难忘。

“gebo”前，我们都站好了“桩”（地方），因队长怕我出问题，我被他们“照顾”到一段相对比较平坦的小道上，（当然，只能说是“相对比较平坦”的小道，我仍然是免不了要上坡和下坡）。而那些曲曲弯弯、上上下下的崎岖小路，则由他们去承担。义森哥就是曾经站在我前边那个桩上的人。他对我说，你扛树不能弯着腰，一定要挺直了腰板；你接我给你的树时，一定要接好，不要掉在地上；万一掉在地上，你也不要管它，因为你是没有办法起肩的，（指：把树再扛到肩上）；你把树送到下一桩后，赶快往回走，你来接我送过来的树，我会把树放到你的肩上我再走-----

我不知道树这么难扛，它很长很长，一头大，一头小，就像一根“秤杆”，表皮可没有秤杆那么光滑，一天下来，我的脖子、肩膀，都磨红了，磨破了；我的腰也疼的不得了；跑了一天了，下山时，我的腿直打哆嗦，几乎走不回去了。

说真的，我还要感谢义森哥对我的照顾，他在我前边时，有时看我跑不回来，他就送过我站的那一桩，让我少跑点儿路，而下一桩的人，也有意走过来一些，接我扛着的树，他们这一送一接，使我度过了这一难关。

我们一边喝酒，一边聊着，当然，我是不喝酒的，义森哥说，张奇，那时你最喜欢唱歌，你能不能再给我们唱一首呀。我推让着。

老队长舒符成的爱人桂花妹婶娘喝了点酒，她看我没有唱，她主动要唱一首山歌。紧接着，她放下碗就唱起来。

杯子圆圆，调羹弯，
你们路远好困难。

路途遥远来看我，
炒个南瓜淡又淡。（指：无盐）
炒个白菜冷水掺，（指：无油）
煮个洋芋当鸡蛋。（指：没有鸡蛋）
炒个萝卜当猪肝，（指：没有肉）
井边担水来当酒，（指：没有酒，以水代酒）
自个看来好困难。（指：不好意思，怠慢了客人）
三颗酸辣来待你，（指：没有什么好招待客人的）
还要你心宽多来玩。（指：不要见怪，虽然没什么好吃的，还请你们多来玩）

（这首歌词在长沙时，我专门打电话给桂花妹婶娘进行了核对。）

第三次的舒家行，我们大家都很激动，农民送了一程又一程，到了舒家对面的汽车站，义森哥一个箭步跳上车，他一定要给我们买车票，我们知青被感动的不得了，就这样，我们恋恋不舍的离开了舒家，离开了那些淳朴的农民。

六、砍柴

我们队上有一孔砖瓦窑，农活不太忙时，就要烧窑，在这项劳动中，妇女主要负责砍窑柴或叫砍茅柴。

窑柴不同于做饭用的柴禾，那就先说说我们是怎么“砍做饭用的柴禾”吧。

在砍普通做饭用的柴禾时，我们有时要走很长的山路。离村子较

近时，我们可以听到，小路两边小鸟悦耳动听的歌声。走到离村子较远时，出现了大片的松树林，我们可以听到松涛声，那是非常好听的一种声音，我简直无法形容，太美妙了。

我们翻山越岭，来到一片片灌木前，首先要找到一片自己认为合适的灌木。

灌木中有各种可以当作柴采用的、长不高、长不大的“小杂树苗”。这些“小杂树苗”，有的长得比较靠近，三、五根、十来根在一起；有的长得零零散散，东一根，西一根的。

灌木中还有许多各种各样的藤，弯弯扭扭，互相缠绕。这种藤很不好砍，比如，有的藤很长，它的根部和头部都看不见，中间有一部分缠绕在我面前，挡住我的去路，我必须把它砍掉。

砍这种藤使不上劲儿，我往下砍，藤就跟着我往下“忽悠”，有时砍了好几下，“藤自岿然不动”，不是真的不动，是它在我面前使劲儿的“忽悠”，但就是砍不断，如果碰上柴刀再不快，那可真着急死了。

碰到这种情况，我要用左手抓住面前的藤，右手拿柴刀使劲儿地砍。藤不像“小杂树苗”那么好砍，“小杂树苗”比较脆，一刀下去就能断，可是藤却有韧劲儿，它不容易断。我常常想起电影里，为什么解放军战士常用藤当作绳索了。所以，我们是急不得、恼不得，还得耐着性子，一下一下认真的去对付我面前的藤。

灌木中还有很多很多长满刺的“荆棘”，有的刺很大，让你看着

就胆颤；有的刺非常小，像针尖儿似的，密密麻麻。我右手拿着柴刀，左手却没办法“握住”这些带刺的荆棘。农民告诉我们，遇到这种情况时，就需要削一根一尺多长的树叉，左手握住这根树叉，让树叉帮助我们压住或挡住那些荆棘，不让荆棘上的刺，划破我们的手和脸。

在砍柴时，我的头发经常被这些荆棘弄得乱七八糟，回来时，“披头散发”的模样，实在是没法看了。

农民把这种灌木叫“蹦阔”（不知道是哪两个字，用汉语拼音表示 bengkuo），或叫“刺蹦阔”。找到这种灌木，就可以砍柴了。我们披荆斩棘，用柴刀左砍右砍，把不能做柴禾用的那些藤和刺砍下来，放在一边，砍出一条通道。这条通道有时比较靠近路边，有时则需要向里延伸很长一段距离，当我们返回时，为了不迷失方向，我们只能沿着这条通道，回到开始来的地方。

真正砍“有用之柴”时，我们特别兴奋，因为已经为了这些“小杂树苗”，我们费了那么大的精力，当然很高兴了。我们把每一根可以做柴禾用的“小杂树苗”砍下来，把上面的树叶都削掉，并把树叉削平，这样做，是为了便于肩扛。

柴禾被捆成一个像长方体样的物件，一般柴禾有一人多高，太高或太矮都不好扛，这是农民积累的经验。

窑柴却完全不是这样砍的。

妇女砍窑柴不要翻山越岭走那么远的路，在离住地比较近的地方就可以砍到窑柴，因为，妇女砍的窑柴是用来点火用的。而对男子的要求则不同，他们要到山上去砍粗壮一些木头，这样，在烧窑时，

不需要时时添加柴禾。

我们女子，需要找到一片茅柴生长比较茂盛的地方，比如，像筷子粗细的竹子，这种竹子是长不大的，而且生长的比较靠近，一丛一丛的。这种竹子并不是一片纯粹的竹子，也同样有荆棘，只不过“藤”没有大山里的藤那么粗、那么长，“刺”没有大山里的刺那么凶、那么恶。

窑柴除了竹子之外，只要是茅草都可以，这种草比我们人高很多，有手指头那么粗。草的叶片上，有细细的小毛刺，叶片的边沿非常锋利，比刀还快，一不留神就划破了手。我的手经常带着伤疤。

我们上得山来，选好地方，先用柴刀砍倒一片灌木，让我的面前出现一片开阔地，以便等一会儿好放茅柴用的。

开始做捆柴采用的“条子”了。我们要找一根很长的、手指头粗细的“杂树苗”，把这根“小杂树苗”砍下来，从树尖到树跟，用手使劲儿地“拧”。当然，我的脚还要帮忙，用一只脚踩着树跟部，两手抓着树尖部，一边拧，一边转，这样手脚并用，把一根很脆的“小小树”，拧成像“软面条”似的。然后，再在树尖部做成一个套，这就是用来捆茅柴的“条子”。当地农民就地取材，用这个“树捆树”的办法，把柴禾捆上。“条子”的价值，实际上就是捆背包的绳索所起的作用。

准备工作做好后，就可以砍窑柴了。

我们把做好的“条子”放在开阔地上。由于山上灌木中，各种各

样的刺非常多，我们不能像割稻子那样，左手抓着满把的稻子。在山上，却不能抓着满把的荆棘，还是要快中有细。砍柴时，如果没碰到刺，就多抓一点儿小树、竹子、茅草，砍下后，把它放在“条子”上。如果碰到有刺，那就要一根一根地砍茅柴了。就这样，砍一捆窑柴要花很长时间。

砍下的窑柴，像一条身子又鼓又圆、尾巴长长的“鲸鱼”。说它像“鲸鱼”，就是因为砍的茅柴太多了，中间很鼓很鼓的，尾巴很长很长的。捆柴禾时，人要站到柴堆上，手和脚并用，把“条子”的一头穿过另一头，然后，用脚使劲儿踩住柴禾，用手把“条子”使劲儿勒紧，直到捆上为止。

要把砍好的窑柴运到砖瓦窑是件难事。我每天至少要砍 150 斤窑柴，这是队里给我的定额，只要你完成定额就行，你砍多少次完成定额，没有人管你。

我想，只跑一趟完成定额试试，如果能行，就不要再花第二次上山、下山的时间。不过，第一次砍窑柴，我也不知道 150 斤要有多少柴，只能是试一试。

哪知道，这个像“鲸鱼”似的大家伙，由于它是不能扛在肩上的，只能整体“靠在”背上，这第一难就是难于“起肩”。

当时，我的年龄小，力气也小，要想把这么大、这么重的“大家伙”抬起来，我只能“努”着劲儿去做，（注：湖南人称这样的“努劲儿”叫做“霸蛮”）。我把“鲸鱼”的上半身抬起来，然后，用背来接住这捆柴禾。

哎呀呀，很重很重，压得我几乎就要趴在地上了。还没起步，腿就开始哆嗦了，而且，柴禾一棱一棱的，硌的我后背生疼，我真恨不能立刻就把柴禾扔掉。

我想了想，没人能帮我，可任务必须完成，苦就苦吧，再困难也决不能软下去，拼命也得走到山下。

这第二难就是下山难。

由于柴禾很长，而且后面很宽大，造成“尾大”的毛病。这么个“庞然大物”，得有条宽点儿的路才好拖。可山上的路都是小路，而且弯弯曲曲的，到哪儿去找什么大路呀？

没办法，我只好先把柴禾拖到小路边，然后，再开始往山下拖。

我的脚步踉踉跄跄的，双手一直在耳朵后面、肩膀上面的位置，死死地拽着这捆柴禾。实在累的不行了，就站住脚，喘喘气，可就是不能把柴禾从背上拿下来。

由于柴禾宽，拖柴禾时，常常遇到很大的阻力，有的时候，砍好的柴禾和路两旁的灌木卡在了一起，我就得拼命的拽这捆柴禾，它才能和我一同前行，常常我被搞的筋疲力尽，这就是下山的难处所在。

这第三难，难在从山脚下到砖瓦窑的路上。

我好不容易拽着柴禾来到山脚下，可从山脚下到烧砖瓦的窑，还有很长的一段距离。我想，这窑怎么不建在这儿呀？省的还得拖着柴禾走这么远，要是我当队长就好了。当然，我没有考虑土质问题，我

就是太累了，太想把背上的“柴禾包袱”卸掉了。

我们队上的窑，建在一个地势比较高的地方，那里的土质非常好，特别适合做砖、瓦的泥坯子，怪不得要建在这样的地方呢。

我拽着这捆柴禾，从山脚下向砖瓦窑的方向走。这一段路，基本上属于上坡路，路的两边没有灌木了，不用再担心柴禾被其他东西挂住了。

但，新的困难又来了。最大的困难就是柴禾和地面产生的摩擦力，我要把这捆柴禾向上、向前拖，而这种摩擦力就向下、向后跟我“使劲儿”，阻碍着我拽柴禾使出的力。

这时，我的双手改换了位置，在山上拖柴禾时，我的双手是在肩膀上，而现在，我的双手放在了屁股后面，使劲儿拽着柴禾，我真是快要累跨了。

我只能走走停停，停停走走。人累得一个劲儿的出汗，头发贴在了脸上，后背全都湿透了，这可是真正的汗流浹背呀，一点儿也不过分。我的腰和背，被柴禾压得又疼又酸，近乎于麻木了。我心里只想**着：快点儿到，快点儿到。**

看着地面上柴禾的划痕，知道前面已经有人回来了。走得快的妇女，返回时，一边拿头巾当扇子扇着风，一边和我们走在后面的人打着招呼。我简直没有力气说话了，只是哼哼唧唧的，也不知道说了些什么。

好不容易来到窑上，我把柴禾往地上一扔，瘫坐在柴禾上，等着过称。心想，要是没达到定额，今天还得去一次，我可要累死了。

结果，我的柴禾有一百六十多斤，太好啦，今天不要再上山了，真高兴！

回到知青住的小屋，已经是下午三点多了，真是又累又渴又饿，但累得吃不下饭去，只想喝点儿水，休息一会儿。这一休息，全身疼的不得了，特别是腰、背，就像挨了“棍棒”抽打似的疼，骨头“都疼酥了”，简直就是一言难尽。

我想，明天我得分两次去砍，那么就没有这么累了，没有这么疼了。

一觉醒来，疼归疼，累归累，但精神好多了。一到山上，干起活儿来，什么都忘了。昨天还在想，分作两次砍柴，每次砍的少一些，腰背就没有那么疼了。

可这时候，就不这么想了，我觉得还是一次砍完比较省时间。

就因为我年龄小，（才 18 岁），身边也没有大人指点，就做出许多超过自己能力和体力的事，落下终身的病痛。自己明明咬着牙、努着劲儿才能完成的事，这就说明事情做的有些过头了，太霸道了。

可是，那时候，我不懂得爱惜自己，做事应当悠着点儿，应该留有余地，而不要去“霸道”，（长沙话）。

但那时，还在“文革”当中，一是怕人家说风凉话，（拿着高工分，不干高分的事）；二是因为自己生性好强。

后来，“劳累”造成了我的腰背疼痛，这种疼痛一直伴随了我 40 年，成了我终身的病痛。

七、感谢恩人

知青中有机会走的人，慢慢的开始走了，有的是“当地”或“异地”的工厂招去当工人了；也有铁路部门招去的；当然，还有知青父母的单位帮忙给招去了-----这样的招工，每次数量都不大，（1969 年湖南机床厂那次的“大招工”，再也没有出现过。）

虽然走的人不多，但给留下的知青脑子搅的很乱。有人说，“让我到县城里去扫厕所我都愿意干，只要离开农村就好”。

而我有两次在靖州提干的机会，我都放弃了。有的知青对我说，“你的脑子没有毛病吧，你干嘛不去啊？要是我有这种机会就好了”。

事情是这样的。

这两次机会是在同一年发生的。

第一次是靖县团委组织的提干，他们听说铺口公社有个女知青，表现很突出，经过他们的调查、了解，他们认为这么肯干、又有组织能力的人，的确是他们的最佳人选。

当时，我是公社团委委员，讲一口普通话，而且口齿清楚，办事有条理。他们通过党组织，找到我到公社去谈话，然后，拿出一张表，

让我尽快填好，告诉我，第二天把表送到公社来。

回到住地，我想，尽管我和父母有些赌气，但事情来了，总还是要好好想一想的。

由于在农村拼命的干活儿，而且有时受了伤还忍着，我的身体已经很不好了。我心里明白，我的身体已经不能再在农村坚持下去了。

这时，这张表对我来说，的确是具有诱惑力的，填了它，可能将来我不要再干那繁重的体力劳动了。但是，只要我填了表，我就可能要留在靖县，长沙我就回不去了，可我心中还是很想念父母的呀。

思前想后，最终，我没有填这张表。

第二天，我拿着空表去公社，他们惊奇的望着我，问我为什么没有填表？

我不能讲实话，只能编出一些话讲给他们听，在“文革”中，讲假话可以保护自己，我不敢让人家知道，我想要离开靖县这件事。

另一次，是靖县教育局送来了一张表，是民办教师转公办教师的表。

为什么让我填这张表呢？这是有原因的。

以前的铺口中学，离我们村特别近，五、六分钟就可以走到。有一次，铺口中学有个老师生病去了，公社领导就让我去代课，我用标准的普通话讲课，学生很爱听，而且，我和老师、学生又相处的非常融洽，因此，给他们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代课仅仅只代了两个月，我又回到了生产队里，继续做体力劳动。

过了很久，同乐大队小学校缺老师，经大队干部讨论，决定让我和其他知青去学校当老师。于是，我就成了一个民办教师。

在此期间，我坚持普通话教学，把我们班的学生训练的像我一样说普通话。

后来，县里听说了此事，正好那时要开展普通话教学，县里就让我组织一堂公开课。

上公开课那天，学校借了一个比较大的地方，因为来了几十位小学老师，老师比学生多很多。

在示范教学的课堂上，这么小的孩子，他们和我配合的极好，他们也讲普通话，用普通话读书，用普通话回答问题，老师们听得鸦雀无声。

下课后，老师们感慨的说，这么小的学生能讲这么好的普通话，可想而知，你下了多大的功夫呀。

经过一段时间，靖县教育局有了民办教师转公办教师的指标，他们自然就想到了我。

这次和上次一样，我又没有填表，依然送回一张空表。

等县教育局的人走了，铺口公社专门负责知青工作的田社长问我，“张奇呀张奇，你给我说实话，两次机会你都放弃了，你是不是不想留在靖县呀？你告诉我，你究竟是怎么想的？-----”

我回答说，田社长，我就是想去读书，我读书回来，再到靖县教书行吗？

说实话，第一句是真的，但第二句就是虚的了。

后来，我真的去读书了，我真的离开了让我留恋、让我牵挂、又让我心痛的靖县。

那一年，田社长和我说，好吧，我同意让你去考试，你要是能考上，你就去读书，回来再教书；你要是没考上，你就踏踏实实留在靖县。

在这段时间里，我遇到了我的一个恩人，他是我们同乐大队彭家生产队的知青，他叫王阿新。

王阿新比我大四岁，我心里称他为大哥哥。他是个头脑极聪明的人，他也是个极爱帮助他人的人。

为什么我把王阿新称作恩人呢？这还得回到我们舒家生产队来说。

大概是 1972 年的时候，我们舒家生产队的仓库里丢了一块肥皂。那时，“文革”搞得我们国家非常穷困，队上丢了一块又黑又粗糙的肥皂，简直就像“丢了什么大宝贝”似的，队长在会上让大家揭发，也让“作案者”自首。因为我和焦佩玉住的小屋就紧紧挨着仓库，（其实小屋就是仓库的一部分），所以队长让我和焦佩玉也回忆回忆，看看有什么线索。

散了会，队长就跟着进了我们的小屋，又是一番启发，他让我们不要怕，要敢于同坏人坏事做斗争；让我们说说看，那天有谁到仓库来过？-----队长还信誓旦旦的向我们保证：“你们说的话，只当作参考，我绝不到外面去说。”

“文革”中，整天喊着“阶级斗争”，我们谁也不敢反对。但我们认为这的确确是件小事，这件事，我和焦佩玉都不想说什么。可是，队长就是不走，他一个劲儿的启发、鼓动。

我们想，队长是不是想抓个“阶级斗争在我队的表现”呢？好让上级表扬表扬吧？

没办法，我们只好说了个大概情况：

我们说，那天木机（小名或外号）来过仓库，他那天是打农药的，好像来仓库取了喷雾器等一些东西-----我们也没在意。

（注：木机是个年轻小伙子，长得很白净，个子高高的，常到我们知青这里玩耍。我在《回忆录》“初恋”的那一段提起过，我们队上还有两个小伙子喜欢我，他们给我“递小纸条”，这个小伙子就是其中的一个。）

队长听完我们的话后，说，我知道了，你们也不要对别人说，不会有事的，放心吧-----

很快，“小事情”就发展成“大事情”了。

晚上开会时，队长居然在群众会上说，木机，你是不是在仓库里偷了一块肥皂呀？他们知青都看到了，你当着大伙说说-----

好嘛！队长把“丢肥皂”的事，确凿的说成是我们知青看到的，确凿的说是木机偷的-----我们听了非常生气。

会场一片混乱。

第二天，我和焦佩玉在厨房做早饭，男知青在楼上休息。木机从他家跑过来，大声叫骂着，“你们知青谁看见我拿肥皂了？我揍死他-----”他的周围站了一圈人，有的人也指指点点的在说着什么。

木机看到他家族的人多，更来劲儿了，叫着、喊着，要我们出来。

我和焦佩玉从厨房里出来，我正好站在焦佩玉的前面，（即：我离木机近一些），我们和木机讲清了我们说给队长的话。

木机一听，更加上劲儿了。于是，他对着我的脸，“铛”的一拳打过来，打在我的鼻梁处，我委屈的哭了。

-----整个过程就不详细说了。

最后，公社出面，批评了队长的做法。同时，召开了群众大会，对木机的打人行为，特别是打知青的行为，作出了极为严厉的批评，并让木机在大会上做了检讨-----

“事件”发生之后，我和焦佩玉仔细的想了想这件事情的来龙去脉，而且，那几天又有农民悄悄告诉我们一些不知道的情况，我们才

彻底明白。

原来，队长家族和木机家族历来不和睦，这么一件小事闹成这么“轰动”的一件“大事”，简直令人不可思议。

其实，人人都知道，队里每天的工作，都是由队长派出的，难道队长不知道木机要来仓库拿喷雾器吗？还用得着问我们“那天谁到仓库来过吗？”队长心里是很清楚的。

这件事情的发生、发展、直到结束，都是队长一人主导的，他利用了我们知青住在仓库旁边这一有利条件，利用了我们知青年纪小，步入社会时间短，没有什么社会经验，所以他反复启发、鼓动、诱导我们，让我们张嘴说话，虽然我们只说了，“木机那天是打农药的，他到仓库来取喷雾器的-----”，但队长还是利用我们的话，打击了木机这个家族，使木机这个家族抬不起头来，以达到自己的目的。

一个和我们很要好的农民告诉我们，农村一直有着家族与家族的争斗，这个陋习很早以前就存在了。

谜底一揭开，我们忽然感到有点“害怕”了，一个队的领导，公然利用起知识青年，那将来会不会还使用类似手腕去达到个人目的呢？木机家族会不会做出什么出格的事情来呢？

焦佩玉马上和自家的姐姐联系，她很快就转到了湖南邵阳的一个农场，和她姐姐在一起了。

我呢？我可没有农村的亲戚呀，我没地方转。

那时，我是同乐大队小学校的民办教师，学校的位置在彭家生产队，王阿新是彭家生产队的知青，我能不能到他们队上去住呢？我反复考虑着。

彭家离舒家很近，虽然近，但我和王阿新并不熟悉，我们也很少来往。

我从北京转学到湖南师大附中没多久，就下乡插队去了，那时，我连自己班上的同学都没认清楚呢，哪里认得那些高中同学呀？（焦佩玉的情况和我差不多）。下乡后，我和焦佩玉很少到其他的知青小组去串门，所以对其他生产队的知青并不太熟悉。

但我毕竟插队已经几年了，听其他知青们说，王阿新的为人很好，他的脾气秉性也非常好，特别是，他常常关心人、帮助人-----

最后，我决定住到彭家去。

王阿新同意了，我们在一个组中，轻松、愉快的生活。

我在“文革”前是初二的学生，王阿新是高三的学生，他在学校里已经学完了所有的中学文化课程。而我呢？刚刚才进入中学，中学的学习刚开始，而化学课还没有开，这就是我当时的现状。

自从田社长对我表示了“同意去读书，同意去考试”的意见后，我心里就非常着急。我的学习现状如此之差，怎么办呢？因为田社长还说过一句话，“你要是没考上，就踏踏实实留在靖县。”这次考试，是决定我命运的时候，如果考上了，是我离开靖县、离开农村的好机

会；如果考不上，也可能我就真的会永久的留在靖县了。

我心中着急的事，让王阿新知道了，王阿新很愿意帮助我。于是，我身边有了一个非常好的老师。

对于中学的文化，不论哪一科，不论问他什么问题，王阿新都是信手拈来，从来不打磕巴，他细细地和我讲，很快我就听懂了他讲的问题，他简直让我佩服的不得了。

为了让我有更多的时间学习，他不让我挑水、种菜、做饭。他让我从学校放学后，就抓紧时间复习功课。到了晚上，他虽然已经很累了，但他还要给我讲课。比如：在讲物理课时，他就自己做一些简单的实验，边做实验边讲课，让我在较短的时间内，学到较多的知识，让我听得更明白-----

这一年，我到了吉首大学，学习数学。

我非常感谢王阿新，感谢我的大哥哥，感谢我的恩人！

若干年后，听长沙的知青说，王阿新去了美国，很多年来，我一直没有机会见到他。

时隔 35 年，我们舒家的知青金小波告诉我，2008 年下半年，王阿新要回国来了，我们在铺口公社同乐大队插队的知青，要一同去趟靖县。啊，太好了！（回到靖县的情况，前面已经讲过，不再重复）。

我和王阿新终于在长沙见面了，真高兴啊！我想，如果没有王阿新的帮助，我的命运将改写。

八、在湖南怀化的那些日子

既出乎意料，又在意料之中，大学毕业时，我又被分配回湖南靖县了，真是应了田社长的话。

吉首大学是一所师范性质的大学。学生毕业后，都回到各地中学去当老师。当时，我们的分配政策是：从哪里来的，就回哪里去，即：所谓的“社来社去”。

当然，各个班上的班干部，他们负责同学们的分配，自己可以不在分配原则：“社来社区”之内。他们的出身都是贫下中农，或是部队复员的农村青年，分配的单位比较好，如：有的分配在怀化铁路中学，有的分配在国家保密单位中学等等。

我已经长大了，成熟了，在学校“分配”问题上，我想办一件“大事”，不知行不行？

什么大事呢？也就是说，我不想再回靖县去了，我想留在怀化。
原因一，从地理位置上说，怀化比靖县离长沙稍稍近一些。

原因二，当时怀化是地区所在地，它分为怀化县和怀化镇，（注：后来怀化镇升格为怀化市），而靖县也归怀化地区管辖。

我想，也许将来我能从怀化调回到长沙，所以我要努力争取留在怀化。

当我已经确切的知道，我被分配回靖县的时候，我给父母亲写了一封信，希望他们在认识的“南下”来的叔叔阿姨中，帮我找一个与怀化地区领导说的上话的人，帮我说说话，让我留在怀化。

这件事很难做到，时间一天天过去，我感到十分渺茫。

学校的分配工作已经开始，长沙方面一直没有回信。当我拿着报到通知单离开学校的时候，我还没有收到父母亲的信，（那时，父亲已从湖南蓝山县回到长沙了）。

这时候，我从吉首来到怀化，又从怀化来到安江，我的心情一直很沉重，漫无目的的到同学家走一走，聊一聊。最后，我还是来到了靖县。

在靖县，我既没有去教育局报到，也没有回舒家生产队，只在靖县县城里待了两天我就回怀化了。

几次与父母亲通长途电话后，终于有了结果。他们通过一位原省委党校的阿姨，给怀化的领导递了话。

母亲在电话里说，我们只能做到这一步了，下面的事我们帮不了你，成与不成就靠你自己了。

“求人”的事，我也不愿意做，但，事到临头，还得硬着头皮往下做。

那天，我去找了这位地区领导。

我说，给领导添麻烦了。然后，我来了个自我介绍，谈了自己的情况。

没想到，这位领导很认真的听了我的情况介绍，他和颜悦色的说，你在靖县干了五年，很不错呀！你是个北京人，咱们还算是“大老乡”呢。你知道吗？我是河北人，离北京很近，咱们都是北方人，这北方人算是“大老乡”吧，哈哈-----

大概他看出我有些紧张，可能想说点轻松的话题让我“放松”下来，所以说出“都是北方人”，“算是大老乡”等话来。不过这样一来，我还确实轻松了许多。

他接着说，你这么远来到靖县插队，现在又来到怀化，挺不容易的-----怀化也缺老师，你就留在怀化工作吧。

在父母亲、阿姨和领导的帮助下，我终于留在了怀化。

当我在怀化镇二中工作后，有三个大学同学，先后给我写来了信，表示了他们希望和我“谈朋友”之意。

“文革”时，大学生不准谈恋爱，我们在学校都严格遵守这一规定，所以，他们都是在我的工作后写来了信。

这时的我比较成熟了，我不再向父母“请示汇报”了。经过一段时间的思考，我分别拒绝了这三位同学。我想，我能留在怀化，就能

回到长沙，我要回长沙去，我要回家！

在怀化镇二中的工作，我做的很出色。当时，学校有一千多学生，我当了数学教研组长，要负责初、高中的教研工作，同时，还承担了高中两个班数学课的教学任务。

在这种情况下，我还兼任了校团委副书记的工作。那时，校团委书记彭老师，借调到怀化镇文化馆去工作，实际上，我就成了校团委的“一把手”了，既要抓好共青团的工作，又要做好少先队的工作，真累呀。如果拿现在的工作量来比较，那时，我的工作是超负荷的。

由于每天工作太多，时间不够，我把全年的星期日、（那时每周只有一天休息）、节假日都奉献给了怀化二中。好在那时我只是单身一人，节假日不休息也没有关系。

由于我的工作突出，77 年（或 78 年），2%的比例长工资时，怀化镇有两个老师有幸长了一级工资，我就是其中的一个。

在这一年年终评选先进中，我被评为怀化镇先进工作者，我清楚的记得，当时的镇长亲自给我颁发了奖状，我还获得 20 元的奖励，这是我第一次得到、直接用“钱”做为奖励的奖品。这说明，我的工作和当年在靖县的劳动一样，做任何事都是非常认真的。

1978 年我加入了党组织。

到了暑假，我还不能休息，还要继续工作。为什么呢？

怀化镇（后改为怀化市）教育局给我和其他几位老师安排了任务。当时，中小学的教学水平都比较低，特别是小学。由于“文革”等多种原因，许多老师没有进过师范性质的学校学习和培养，许多知识，老师不知道如何教给学生，如何用较短的时间，让学生尽快掌握这些知识。

因此，我和其他几位老师在暑假的任务就是：给怀化的小学老师讲课。

例如：在小学数学里，常常遇到解应用题，这历来是个教学难点，如何分析？如何画图来帮助解题？如何让学生听得明白？-----我都给他们深入浅出的进行了讲解。

老师们听过课后，纷纷说，我们第一次听这样的课，太好了，对我们的帮助太大了-----希望以后局里多给我们安排一些像张老师这样的授课。

教育局禹邑芬局长（女同志）听过我的课后说，“张奇呀，听你的课真是一种享受，大家喜欢你，我也舍不得你，我是不会放你走的，我帮你找个朋友吧-----我看你别老想着回长沙了-----”

真糟糕！由于禹局长不放我，我的婚姻一拖再拖，其中包括我又拒绝了怀化二中的一位老师的“求婚”。

在读大学之前，我有时要去北京看望爷爷、姑姑，（那时，叔叔已经调到陕西，后来又调到了西安市工作）。

在吉首大学读书时，我也常利用寒假、暑假去北京看望爷爷和十姑。

1972 年春节，我又来到北京。

一天，我从外面回来，看见西屋里有个叔叔在用缝纫机做着什么。等他走了之后，我很惊奇地问姑姑，那个叔叔是谁呀？他怎么还会用缝纫机呢？（在我的印象里，男人们是不会用缝纫机的。）

十姑说，他是我的一個朋友，他被划了“右派”，家也不成家了，这不，做点儿东西还得到朋友家借缝纫机-----。

这是我第一次这么近距离看见的“右派”，当时，没有留下什么印象，事情过后，也就忘了。

又一次，因我弟弟在工厂发生了工伤，他的右手大拇指上的皮肉被机器“咬”掉了，骨头还留着，湖南湘雅二院已经为他做了手指再造手术。但是，赘肉太多，影响美观，我父母想让我弟弟的手指更好看一些，他们和我姑姑商量，准备让我带着弟弟去北京再看看。

于是，我带着弟弟到了北京。

姑姑已经给我们联系好，就让我们自己去北京复兴医院，找她的那位朋友。

姑姑说，上次你来北京见过的那位“会用缝纫机”的叔叔，他叫

王效道，他人挺好的，很热情-----

（注：在很多年之后我才知道，有一个叫连义的叔叔，他是我十姑的初恋情人，王效道叔叔和连义叔叔是最要好的同学和朋友，他们两人的家离我们家很近，通过连义叔叔，王效道认识了我姑姑，一来二去，三个人就十分熟悉了，而且成了至交好友。这就是我十姑和王效道是朋友的来龙去脉。）

这样，我又一次见到了王叔叔。

我们在复兴医院找到王叔叔时，他正在干活儿，他和一群工人在一起，好像在挖地道，这时，正是全国开展“深挖洞、广积粮、不称霸”的时候。

王叔叔带着一副深度眼镜，长的很魁梧，他穿着一件咖啡色的、布面的、比较旧的棉外衣，和工人说着什么，我也没听清，只听到最后一句话，他请一会儿假，带一个孩子去看病，等一会儿回来。

当时还在“文革”中，对于“右派”的宣传，我只是从报纸、广播中得来，不知道什么是“右派”。我想，反正是不好的人。

可是，当我面前就摆着个“右派”时，我还真不知道应该如何与他接触？结果，弟弟看病时，一切都很顺利。

原来，“右派”和普通人没什么两样，而且，我看他有说有笑，长得很标致，方头大脸的，身体很健壮，一点儿没有电影里“坏人”的样子。

说真的，以前在我小小年纪中，我判断“好人”和“坏人”时，就以电影里的“好人”和“坏人”的形象为“标准”的，这是因为，以前电影中，演“好人”和“坏人”的演员，都是以脸谱化出现的。所以，虽然我年纪长大些了，在我的头脑中对“右派”的概念，还是那些“坏人”的样子。

这一次，看了王叔叔的模样，我的心里就不那么紧张了。

中午，王叔叔还招待我们在北京复兴医院吃了一顿午饭，虽然午饭很简单，但我已经完全放下心来了。

弟弟的“病”看完了，我们回到长沙。

父亲让我给王叔叔写封信，说，麻烦了人家，要谢谢人家。

从礼貌的角度出发，我写了一封表示感谢的信。没想到，从这封信开始，我们相互的通信，由一年的一、两封，到一年几封，再到一年十几封-----总之，信是越写越多了。

在我们的通信交往中，我把他当作父辈、兄长和老师，向他倾诉了我的心声。

我从小远离父母，几乎没有与父母一起生活，我缺少父爱；我是长女，做什么事，都要想着对弟弟妹妹的关心，我缺少兄长对妹妹的兄妹之爱；我上初二时，“文革”就开始了，后来虽然读了大学，但只有我自己明白，我的知识是多么缺乏，因此，我需要老师对学生的关爱。

正是这些缺失，我渴望得到这些爱。

通过写信，我逐渐感觉到，王叔叔可以充当父辈、兄长和老师角色。所以，我的信就越写越多了。

有一次，我给王叔叔讲述了，我把回城的机会让给了弟弟，可是，弟弟却从来没有问过我，我后来那五年的农村生活是怎么过的？有什么困难？我在字里行间留露着对弟弟的埋怨，总觉的很委屈。

王叔叔看过我的信，很快写来了回信。

他首先表示了他的惊奇。他说，在那种困难的条件下，你的年龄又那么小（18岁），居然一个人做出如此重大的决定，实在令人惊奇。

之后，王叔叔又表示了他对这件事的看法。

他说，“给予是不应求回报的”，当初，你做出了“让”的决定，就不要再去想，将来你弟弟是否还关心你-----

从那时起，我就记住了这句话：给予是不应求回报的。

在这种通信中，我的心胸开阔了许多。我深深的感觉到，他的思想有很多方面是值得我学习的。

（注：那时，在我和王叔叔的接触中，我几乎忘记了他是“右派”。）

1978年11月，王叔叔的错划“右派”得到了“改正”，（注：这

是有中央文件的)。他来信告诉我，他已经从复兴医院回到了学校，（即：回到了北京医学院），他生命的第二个春天来到了，他要努力大干一场。他的兴奋之情，溢于言表。

从他后来的信中，我才知道，为了节约时间，为了可以看到更多的书，他把家，即：“一个行李卷儿”，搬到资料室，拼命的看书。资料室的钥匙由他保管，每天只睡三、四个小时，其他时间他都在看书、看资料。那时，他感到浑身都是劲儿，就是没感到累。

王叔叔有个老姐姐，看到他的现状，怕他吃不好，老姐姐特意每两天，就从她的住地：北京的前门，赶到海淀区的北京医学院，给他送些吃的来，以节省他去食堂排队买饭的时间。

那一段，我明显的感到，王叔叔给我写信的次数也减少了，但他的信和以前的信相比，有一个明显的区别，就是他现在的信，充满了光明和希望，使人看了信，都受到他的鼓舞。

1979 年开学初，北京医学院社文部有两位老师请假了，需要有人代课，而且，是研究生班的课。

当时，“右派”改正后，王叔叔已经恢复了马列主义教研室的讲师和教学秘书等职务。马列主义教研室下设五个部门：党史、哲学、共运、政治经济学和自然辩证法。那时，学校还没有安排他的课，但如果有人请假，需要代课时，他就要顶替上去。

那次，有一位请假老师的课，正好要上党史的“组织基础”部分；另一位请假老师的课，正好要讲自然辩证法中的“一分为二”。他毕

竟二十年没有上讲台了，他究竟还能不能上课？能不能上好课？人们都在拭目以待。

王叔叔认真备课，做好各方面的准备。由于他基础扎实，平时爱思考问题，几个月来，他几乎看了资料室里所有的有关资料，而且做了充分准备，他的课，讲的非常成功。下课时，研究生们给他热烈鼓掌，他真的成功了。我也分享着他的成功，分享着他的喜悦。

同年，北京医学院根据卫生部新的医学教育计划，要开设医学心理学课程。学校党委知道他学过心理学，委派他协同伍正谊教授，组建北京医学院、医学心理学教研室，并于 1980 年开课。于是他全身心地投入到新的科、教、研工作和临床心理咨询、心理治疗的工作中。

1979 年寒假，我又去了北京，在姑姑家见到他，我依然称呼他“王叔叔。”

这次，他不仅到过我姑姑家，而且，在我离开北京那天，他和我的表哥、表弟一起，到火车站来送我，这可是他第一次来送我呀，我感到十分惊奇和高兴。

1980 年，我的生活发生了两件大事，而且事情来得那么急、那么快，几乎让我应接不暇。

那年的 5 月，王叔叔到武汉出差，他绕道来到怀化，说是“顺便”来看看。

我下课后，陪他到怀化的街上转转。晚饭后，我们聊聊天，他讲

了很多，我就是他的听众。

他讲了他的家庭，从父母讲到上学，从毕业讲到工作，从他的孩子讲到他被错划“右派”，从家庭破裂讲到“右派”改正-----

总之，他讲了很多很多话，我第一次听到，一个错划“右派”的大半生经历，许多事情是我从来没有听说过的。

听完他的话，我感到十分震惊，我心里产生了深深的同情。

他说，1952 年他辅仁大学毕业，（注：辅仁大学与北京师范大学合并），他留在北京师范大学教政治课。北京院系调整后，他又从北京师范大学调到北京医学院工作。

这时，他正值风华正茂，他的课讲得非常出色，又受到校领导的器重，1956 年就被评为讲师，在这么短的时间内，能评上讲师的是极少数。他简直可以说是春风得意。

反“右”运动开始，把他这个出身不好的人给“捎”上了。他的工资由 89.50 元，一下子降到 56 元-----

他有个男孩子，离婚时判给了女方，虽然，依照法律，他应该负担孩子到 18 岁，但他想到，孩子降生时，他被划成“右派”，有点儿对不起孩子。所以，现在孩子虽然已经 22 岁了，他还想给孩子多负担一些-----

最后他说，我这次专程来怀化，就一个目的，我是来向你求婚的。

我的年龄比你大 23 岁，我离过婚，又有一个孩子，前半生遭了难，没有一文积蓄。而且，你是党员而我不是，所以，请你好好考虑，我绝不会为难你。如果你有合适的朋友，那我一定退避三舍，我们将来还是好朋友-----

当我听到他的“求婚”，实在有些接受不了，我是既“害怕”、又“紧张”。

我感到，怎么这么复杂呀。特别是他的年龄实在太大了，和我不是同辈人，我们走在路上，都会让人家笑话。我心里像十五个吊桶打水，七上八下的。

王老师走了，我的思想陷入了混乱的境地，像一团乱麻，我感到了压力。

（注：我不能再叫他“王叔叔”了，思来想去，我认为，称呼“王老师”或“王先生”是最合适的，不论将来“结果”如何，王老师都是我最尊敬的人）。

王老师走后，我常想，别人是轻轻松松谈恋爱，我这是怎么了，这叫“恋爱”吗？我不知道。但他的到来，使我对他有了进一步的了解。

这件事情还没弄明白，没过几天，又有一件事情来了，它的到来，冲淡了我的“婚姻”压力，我又去忙那件事去了。

同年（1980 年）6 月初的一天，怀化市教育局禹局长叫我到她办公室去，她说有急事。

我赶紧到了她的办公室。禹局长和我说，张奇呀，你知道吗，我要归队了，（禹局长原是地区公检法系统的领导干部），现在要调来一个新教育局局长，这次我得放你走了。这几年我不放你，我是有点儿“私心”的，想留下一些好教师。我本想给你找个对象，这样就可以把你留在怀化了。可你偏不在怀化成家，你说我再不放你，真有点儿对不住你了-----

禹局长接着说，现在已经 6 月了，等你教的毕业班学生考试一结束，你马上回长沙联系接收你的学校。等你的一切手续办完，我再来办我的调动手续，我等着你。不过，你还得抓紧，这次你要是没走成，新局长来了，他照样不会放你走的。

听了禹局长的话，我被感动的不得了。我知道，她要等我办完手续，她才去办她的调动手续，她这是为了我，为了让我的调动办得更顺利一些，我从心眼儿里感激她。

我把这一消息赶快告诉了母亲，请她在长沙帮我联系一个学校。

很快，母亲通过一个朋友，联系了一个中等专业学校，就等我回到那里“试讲”了。

学生的毕业考试结束了，我回到长沙，很快与这所学校取得了联系。校领导对我说，你就把你现在讲的课，拿一节做为“试讲”吧。

试讲那天，学校来了很多领导和老师，大约有半个班的人来听我讲课。我讲的很成功，我顺利的通过了“试讲”，（即：面试）。

经研究，这个学校的领导同意很快发调令，让我回怀化去等调令。

（我“试讲”的这所中专，好像是财会方面的学校，校名和校址已经不记得了）。

我回到怀化，等了一段时间，我的调令终于来了。结果，接到的是长沙市二十九中的调令，怎么回事？

来不及想那么多了，不管怎样，我最终回到了长沙，回到了日夜思念的家，我已经在外“游荡”12年了。

事后才弄明白，原来，长沙市教育局分普通高中部和中专部，那所中专的同志为我去办调动手续时，正好碰到普通高中部的人也在哪里谈事情，他听说我已经进行了试讲，不仅讲得好，条理清楚，而且板书非常好。这样一来，普通高中部的同志从中“挡住了”中专部的调动。经商量，他们最后还是不同意把普通中学的老师调到中专部去。所以，这就是我接到的是长沙市二十九中调令的原因。

再见了，怀化！

九、回到长沙

长沙市二十九中是一所新建学校，我调入该校时，学校的基建还没有结束，许多教师也正在计划从外校调入。我刚去时，还没有招学生，我被借调到长沙市河西的一所学校去工作。我的工作是帮助图书管理员整理书籍，这项工作很简单，也很清闲，我从怀化二中那么一

个超负荷的工作，突然来做这么一个悠闲的工作，自己很不习惯。空闲时，我又常常想起了他，想起王老师对我的求婚。

我想，这件事可怎么办呢？他只比我父亲小六岁，以后，他和我父母怎么相处呢？

在这段时间，母亲也很着急我的婚事，托人给我介绍的几个人都不行，人家说是“缘分没到”，依我看，他们介绍的这些人，除了年龄比王老师有优势、出身较好以外，其他方面都不如他。

我心里明白，我把介绍来的人，都有意无意的和王老师进行了比较，所以，这样的介绍总是不成功的。

在这种情况下，我只好把王老师向我求婚的事对父母讲了，我也表示了自己“犹豫不决”的想法。

我的话犹如晴天霹雳，使他们感到非常吃惊，坚决表示不能接受。

原来，他们南下之前，在北京时就认识，王老师是我十姑的朋友，我父母结婚时，他还去参加了他们的婚礼，我父母怎么会同意他做女婿呢？

从那时起，我就陷入了一场“被人说服”的战争。

我每天下班回到家，就听我母亲那永远说不完的、关心我、爱护我的话，我的思想本来就不坚定，主要原因就是年龄差距太大，我自己过不了这个“坎儿”，我被母亲说的更加犹豫了。

父亲依然话少，保持着“绅士”风度，他已经表过态，就不再罗嗦了。

我又一次去了北京（十姑家），去了西安（二叔家），本想找个“救星”来帮助我，结果，他们已经都知道这件事了，而且他们和我父母是“同一个战壕里的战友”。

在北京，受到我姑姑苦口婆心的劝导；在西安，得到我叔叔认真严肃的教诲。我感到，我简直要崩溃了。

时间一天天过去，我继续和王老师通着信。我诉说着我害怕、紧张的心情，诉说着我们年龄差距对我的压力，以及我们的“这件事”，不被家人理解的苦恼。

王老师很快写来了回信。他在信中说：

我很欣赏你的为人，欣赏你在艰苦环境中的坚强，在逆境中的坚忍，欣赏你的宽容、善良和大度。正因为我喜欢你，我就想表示出来，就很直率地去追求你，我完全没有体谅你的感受，你的压力，你的家庭。这都是我多年一个人搞惯了的原因，实在对不起-----你还是听你父母的意见为好，别再为难你了。

看完信，我大哭了一场。

后来，母亲又托人给我介绍了一个技术员，上海人。由于他所在的工厂离我家较远，当天他没有赶回去，他住在我家。晚上，母亲让我给他送一盆洗脚水去。按理说，从礼貌的角度，他都应该站起身，

说些客气话，但他居然像“老太爷”一样，坐在那里没有动。

这一幕给我留下的印象太深了，我默默的想，难道这就是我将来的那一半？难道这就是我未来的生活？我不由的又想起了王老师。

王老师去怀化时住在我那里，我住隔壁老师家。因为我们学校地势较高，自来水上不去，只能用蓄水池蓄水。睡觉前，我怕他情况不熟悉，天也晚了，容易磕着、碰着，我就要去给他打洗脸水、洗脚水，但他坚决不肯。他说，自己的事儿自己做，我有胳膊有腿，怎么能让你去做呢？-----

我又一次把两个人进行了比较。

在我刚刚回到长沙时，心情十分激动，我常常默念着：回来了，我终于回家来了。

要知道，从下乡插队劳动，到吉首大学读书，再到怀化工作，直至回到长沙，我一直在湖南的大湘西“转悠”，一下子度过了 12 年。这 12 年，是我一生中最美好、最灿烂的时光；这 12 年，我有过快乐、忧虑和迷茫，有过失望、努力和奋斗；这 12 年，我日日夜夜都在想家-----

虽然回来了，但我毕竟还是属于最后回到长沙的那几个知青中的一个，心里不免还是有点儿伤感。

回到长沙时，我的弟弟和大妹妹已经结婚，小妹妹正在谈朋友，大家各忙各的，谁也没有时间“理会、在意”我的存在，我需要的是

一种“家庭的温暖”，但，我永远找不到我心中想象的那种“家庭”了，我失望了。

我感到，盼望了很久的“家”，已经不是我小时候的家了，我盼望的家庭团聚也不可能再“出现”了，大家的心思完全没有在“家里”，因此，我准备借住到学校去。

过了一段时间，王老师出差到长沙，他要到我家来，拜访我的父母。父母没有表示反对，他来到了我家。由于他们以前就认识，所以都还是很客气。

当晚，父母留他在我家住了一晚，我们似乎没有过多的话说，我只是掉着眼泪，小声的哭着，怕邻居听了影响不好。我也不知为什么哭的那么伤心，我想，他人那么好，又那么有才，可他的年龄又那么大，唉，都怪我的命运太不好了。

没有任何结果，王老师离开长沙回北京了。

要搬到学校住之前，我和父母进行了一次谈话。

我说，我思前想后，从小时候去北京到回长沙，从去靖县插队到留怀化，再调长沙，我艰难的走着这每一步。我回来后，父母又多次给我找对象，都没有成功。我想，以后就不要再给我找对象了，我也不想结婚了。

隔了一段时间的一个晚上，父母找我谈话。母亲没有说什么，只是父亲在说。

父亲说，你和王效道的事我们商量过了，我们的态度是：不支持，不反对，你自己拿主意。如果你们结婚了，他就不要再到长沙五中来了，（我们的家就住在长沙五中，也就是现在的雅礼中学）。

父亲又说，我们还是为你好，如果你要走这条路，我们也没办法。徐悲鸿和廖静文，年龄差距也很大，他们的婚姻就只延续了8年，徐悲鸿就因病去逝了。如果你们能走到8年，我觉的就很不错了。将来如果有个孩子，你要做好可能你一个人带大这个孩子的准备-----

不知为什么，我忽然大哭起来，心里像打翻了五味瓶，酸、甜、苦、辣、咸，一起向我袭来，到现在我还记得我大哭的情形。我没有说话，只是一个劲儿地哭，一条长毛巾让我都擦湿了，那次流的眼泪之多，哭的时间之长，是从来没有过的。我怕哭声影响邻居，只好用长毛巾捂住自己的脸，可以说，那天，我哭得昏天黑地。

我和王老师的信继续写着，我把父母的最后意见告诉了他，我把自己不想结婚的想法也和他讲了。他的回信迟了几天，可能他在考虑怎么回我的这封信。

王老师来信中讲到如下几层意思：

做一件事当然要考虑方方面面，你是一个考虑比较周全的人，总想着这件事对周围人的影响。但是我认为，这件事的当事人就是你和我，我的态度已经很明朗，关键是你能不能跨过年龄差距这道坎儿？现在咱们国家的“国情”是有看法的，以后可能会好一些，但现在你的压力太大，我不会再给你增加压力。

他又讲到，孙中山和宋庆龄，鲁迅和许广平，他们都是年龄相差

二十五、六岁，关键是，如果你不坚定，别人是没有办法的。

最后他说，和我结婚，你要做出很大的牺牲，当然，我会好好的待你的，希望你再做仔细的考虑。

我又陷入反复的思考。

长沙市二十九中开始招生了，我也结束了“借调”，回到了自己的学校。

1981 年，我校第一年招了 400 多初一的学生，校领导决定，学生按成绩排队，第 1 班是理科重点班，第 2 班是文科重点班，从第 3 班到第 10 班都是普通班，由于是按成绩分班，第 10 班的成绩可想而知了。因为那一年没招高中学生，我这个高中老师这个学期就没有课，我的任务就是帮助教导处的老师做好工作。

那时候，“文革”虽已结束，但学生的成绩都不太好，课堂纪律也很差，第 10 班的学生“闹”得非常厉害。当时，学校领导已经想到这个班的情况会不好，在派遣班主任时，1 班到 9 班，九个班的班主任都不是党员，而第 10 班班主任特别安排了一名党员。

刚从小学升入中学，初一的学生还是顽皮的小孩子，第 10 班的学生，常常想出很多“歪点子”来整老师。

走进 10 班教室，只看到，所有的桌椅都不成行，不成列；学生三、五成群的坐的坐，站的站；搞卫生用的扫帚，扔的满教室都是；校长、书记、教导主任，谁讲话他们都不听。学生们说，我们就这样，反正我们班也是最差的-----人人都是一副“破罐子破摔”的样子。

更可气的是，10 班的班主任是位女老师，学生把一瓶墨汁放在半开的门上，老师进门时，墨汁掉下来，老师满头、满脸都是黑，衣服也不能要了，引得大家哈哈大笑。这位女老师跑到校长那里，表示坚决不当 10 班的班主任了。

10 班发生的事，全校老师都听说了，课还得继续上呀，可是让谁来当班主任呢？

学校领导坚持要找一位党员去，当时我们学校的党员很少，自然，他们就想到了我，领导决定让我去接替 10 班班主任的工作。

对于领导的决定，我要服从，我只提了一个要求，把 10 班的数学课给我上，这样便于掌握学生的情况。

校领导同意了。

当我走进教室，依然看到的是乱糟糟的局面。我没有讲大道理，也没有批评任何人，我“投其所好”，拿出一节数学课的时间，专门讲故事。这个故事很长，快下课时，我把故事“停”在一个关键处，我和学生说，你们喜欢这个故事吗？得到肯定的答复后，我说，张老师的故事多着呢，要想让我接着讲这个故事，那我就得提个要求，你们看行不行，同意不同意？等会儿下课后，全班同学都把桌椅摆放整齐，桌椅这么乱，影响我讲故事啊。

大家忽然把目光投向一个男同学，然后，又异口同声地说，同意！

下课后，我和孩子们一起，把乱了几天的教室终于收拾干净。教

导处主任一直盯着 10 班，怕又出现新问题，这一天，她的心终于放下了。而我则特别关注那个男同学，我想，只有“抓住”他，才能使这个班不继续乱下去。

给孩子们讲故事，只是一个引子，究竟怎样搞好教学，我还需要认真研究。

第二天，我没有拿一整节课的时间讲故事，我和学生们商量好，我先做一个小测验，然后讲十分钟的故事，大家都很高兴，这就是说，我的教学计划可以实施了。

后来，学生和老师的关系进一步融洽，我把讲故事的时间挪到下午自习课，每天十分钟。再后来，等到学生学习自觉性加强了，我就不再给他们讲故事了。

我在开学初做的小测验，实际上就是摸底测验，通过这次摸底，我感到，他们的成绩实在太差了。看来还不能马上学新课，先得复习小学的知识，然后，再来赶中学的课程，正所谓，磨刀不误砍柴工，就是这个道理。

那时，我每天晚上都要去学生家做家访，回家十点多了才吃晚饭，虽然累，但干得很有劲儿。

我发现的那个男孩子，的确是“孩子王”。通过家访，通过多次和他个别谈心，最后他承认，是他把墨汁瓶放到门上的，他愿意向那个女老师承认错误。

班上开始上新课了，我采取学生在一起听课，但不做同一种作业的办法来进行教学。

每天，我备课时，就分作三部分留作业，第一部分是班上接受能力比较强的学生作业；第二部分是中等学生的作业；第三部分是班上比较差一些的学生作业。教导处的老师每天都要巡视各班，他们奇怪的问，为什么你留的作业，每天都是满满一黑板？好像别的班没有你这么多作业呀？

我说，我正在做教学试验呢。

在教学中，只有老师的积极性而没有学生的积极性，学生是学不好的。因此，我总是鼓励他们，我们班的成绩不会是一成不变的，我们要有信心，只有我们鼓起勇气，刻苦学习，我们才能进步-----

在班上，我鼓励做第三部分作业的学生，在做完当天的功课以后，试着做第二部分的作业，第二部分的学生也试着做第一部分的作业，以此类推。他们做对了，我就当众表扬。得到鼓励的学生，他们更加愿意做题。这样，学生的学习积极性被调动起来。

期中考试到了，我们班的数学成绩，由全年级第 10 位提高到了第 3 位，我和全班同学都很高兴。借此机会，我又给他们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我说，我们原来的底子差，就要思变，就要刻苦，数学的学习来不得半点虚假，我们仍然坚持我们的方针，认真听课，踏实做题。

期末考试到了，我们班的数学成绩又由全年级第 3 位到了第 1 位，超过了 1 班、2 班两个重点班，引起全校轰动，许多老师将信将疑，

他们认为，可能有人泄漏了考题，要求重考。

经学校领导研究，决定重考一次。

为了慎重，我们所有的任课老师都不准靠近考卷，全校只有教导处的两位老师掌握考卷。

第二次考试结果出来了，我们班的数学，仍然是全年级第一。这一次，老师们都服了。学校领导很认真的总结了我的教学经验。

通过这个班的教学实践，使我明白了，人的潜力是相当大的，人的思想工作又是及其难做的，关键在于引导。

（此处有一大段，介绍我回长沙后，眼睛里看到的父母及我弟弟妹妹每个人的情况，暂略去不说了。）

我回到长沙后，感到一切都是那么陌生。我已经二十九岁了，除了小时候去北京前的那几年，曾经和父母一起生活过，我这二十多年都没和父母在一起，家的温暖怎么也找不到。

望着我家的这一切，我该怎么办呢？

思前想后，我想，我不能再犹豫了，我得有个家，有一个属于自己的家。

最后，我决定，我得走，我得离开这儿，离开我盼望回来的“家”，我得走得远远的——回到北京去！

1982 年 1 月，经过激烈的思想斗争，经过十年和王效道的通信，我终于和他走到了一起，我们结婚了。

婚后，我依然回到长沙，继续在 29 中教书。不过那时，我已经不再教初中，而是教高中的学生去了。

十、几乎失去生命

事情往往出乎人的意料。

1982 年 8 月，我们结婚才半年，我几乎丢掉了性命，差一点儿被“海葬”了。

那年暑假，先生应医学会之邀，要去大连讲学，我一同前往。我们买好了返程的车、船票，准备从大连乘船到天津，再坐火车回北京。

那是在大连的最后一天，我们要乘下午 2：00 由大连开往天津的轮船，准备回京了。先生上午还要去讲课，我一个人在收拾东西。

不到 8 点，突然，我感到肚子有些疼。大约 10：00 点左右，我开始呕吐，肚子也越来越疼，这时我感觉自己只能站着，不能坐下，更不能躺下来，真不知道是怎么了。

快 12：00 时，先生回来了，他看我脸色很不好，问我怎么了？我把上午的情况简单和他说了一下。正好医学会和科协的领导同志前来送行，他们听说我不舒服，马上带我们来到大连三八医院急诊部，

这时已经 12:00 点多了。

值班的内科医生见我进来，问明情况，马上给我进行检查。

医生让我躺在检查用的床上，可是我根本不能躺下去，刚想“半躺半卧”时，我就疼的大叫一声，马上又站起来了，可见我是不能“躺下来”的，肚子疼的无法忍受。

我对先生说，快要开船了，咱们回北京再看病吧，我能忍着。

我请医生开点儿药，能让我坚持“站到”北京就行。

那个接诊的医生是个内科大夫，他见我不躺下，还在一个劲儿的劝说我，让我到检查的床上去做检查。

（医生以为我是“娇气”呢。）

这时，[该院妇科主任刘恒辰](#)从诊室经过，科协的同志认识他，马上招呼刘大夫给我看看，到底是怎么了？

这是位有着丰富经验的妇科主任，他看到我的情形，“二话没说”，马上把我带到妇科诊室，让我躺在妇科的“那种检查用的产床上”进行检查。这种床是倾斜的，屁股下方有一个半圆形的“洞”，就是这个“洞”挽救了我——我终于可以“半躺”在检查的床上做检查了。

只见刘大夫迅速拿来一个很粗的针管，飞快的从阴道后部扎进去，一下子就抽出了满满一针管血。

只听见他“命令”道：马上做“剖腹探查”手术。

这时已经快下午 1：30 了，我先生托人去退船票。

手术结束，我得的病是：黄体破裂，内出血 1000 多 CC，主动输血 800CC。

（怪不得我无论如何躺不下来呢，原来腹腔内充满了血）。

等我麻药过后清醒过来，医生对我说：

你的忍耐力太强了，没想到你腹腔内有那么多血，打开腹腔时，破损的黄体还在进行性出血，你已经出了 5 个多小时的血，不知你是怎么忍过来的。幸亏你没有上船，只要你上了船，直升飞机来都救不了你，也就是说，你百分之百没有救，那可真是要把你“海葬”了。如果你要是再晚来半小时，可能造成腹膜穿孔，那时，我们真的是无能为力了-----

我先生很着急，他见我醒过来，对我说，你可千万要挺住，要不，我怎么对得起你？怎么对得起你父母，我没法和你父母交代呀！

的确，寒假刚结婚，暑假就几乎丢了性命，先生的着急是可想而知的。

他一直在医院陪着我，和我说着话。他对我说，现在想起来都有点后怕，你是太能忍了，如果你一直忍着不说，上了船就没有办法了，就像刘大夫说的，直升飞机来了也救不了你。

在大连的医院住了一个星期，拆线后就回到北京。

暑假结束，因为生病，没有按时回学校，延长了一些日子。

这次手术后，我的身体大不如以前了，先生的同事说，你夫人简直像只“灰老鼠”，脸色特别不好。

看来失血太多，需要慢慢补养。我回到了长沙。

日子就这么过着，每年的寒暑假就这么跑着，冬去春来，1984年寒假后，我借调到北京医学院、职工教育办公室工作。

那时，我已经快33岁了，由于两地分居，又因为我做过大手术，身体较弱，我们一直还没有孩子。

职工教育办公室的李琪主任，和我先生是前后脚到北医报到的，他们都很熟悉，先生遭难，她都知道。她听说了我的情况，李琪主任很爽快的答应，让我借调到职工教育办公室来工作。我非常感谢李主任对我的关照。

北医1号楼，有个叫柳春梅的老师是我家的邻居，她知道了我的经历，宽慰我说，别着急，你今年33岁了，那好啊！“三十三，大转弯”，你今年会有好运的。

果然，在我借调三个月后，我怀孕了。

因我是高龄产妇，又因为我的“胎儿宝贵”，（这是曲绵域校长的

夫人韩宗敏大夫，在我的病历上注明的，的的确确写着四个大字：“[胎儿宝贵](#)”，大夫早就决定，提前半个月做剖腹产手术。

1985 年 3 月 15 日，我生下一个女孩儿。

当时，我着急地问大夫，这孩子有毛病没有？因为夫妻两人年龄悬殊，有 25% 的孩子会有各种问题，我的担心不是多余的。大夫说，放心吧，没有问题，挺好的。我的心才安定下来。

先生 57 岁得一女儿，高兴的不得了，他说，[我 57 年被错划“右派”，57 岁得一女儿，实在有纪念意义](#)。我们全家都非常感谢大恩人——李琪主任。

[女儿的出生带来了福音，她出生两个月后，我正式调入了北京医学院，在李琪主任手下当了“一兵”。](#)

[十一、不断增进感情的交流](#)

记得我和王效道刚结婚的时候，我们住在学校的 1 号筒子楼宿舍。

这是一间 12 平米大的房子，里面摆的满满的。一张大床就占了半个屋子，一个用三合板做的衣柜紧挨着床，一个“特制”的“窄条”桌子放在床边，（否则摆不下去，）一架缝纫机放在桌旁，还有两个“很小”的书架，因没有地方放，它们都被“挂在”了墙上。

每家的煤气罐都放在屋里，一根塑料管通过打了洞的墙体，连着

墙外过道里的煤气灶。我们每天都在楼道里做饭，饭做好了，端进屋里。可是吃饭时，由于地方太小，我们只能一个人坐在床上，一个人坐在桌前的椅子上。那时，生活条件虽差，但我已感到：二人世界是如此美好。

两人的感情是需要慢慢培养的，特别是我们年龄差距这么大，我总有一种“大男人”和“小女子”的感觉，尽管已经结婚，我们多多少少的还是有点客气。

他很会体贴人，好像他什么事都会干，好多事也不让我做，他总是说，你歇着去吧，两个人没多少活儿。

有时他晚上要看书，有时要写东西，他就让我先睡，他怕灯光影响我休息，还把台灯拦挡一下。我常常睡不着，就躲在暗影里，悄悄地看着他。他看书、写稿、备课，都非常专心。我想，怪不得他记性好，他太专注了。

为了给我补养身体，有一天晚上，他收拾好一只鸡，放在一个大铝锅里，放上水和佐料，准备清炖。

那天，他手头还有一些没做完的工作，他对我说，你先休息吧，我还要完成一篇稿子，正好，我把那只鸡炖出来，明天我们就可以美餐一顿了。

我们道过“晚安”，我就上床睡了。

不知过了多久，我在睡梦中，忽然闻到一股糊味儿，我迷迷糊糊的说，“效道，什么东西糊了？”他赶紧站起身来就往门外跑，原来

是我们煮的鸡糊了。

他进得屋来，小声地、笑着对我说，你的鼻子可真灵呀，我怎么会发现你的这个“长处”啊-----

这说明，他工作时，精力非常集中，那么浓的糊味儿，他居然没闻到，可见他的确是太专注了。

离开“筒子楼”，我们的家搬到高层楼房，家也宽敞一些了，从那时起，虽然我们没有经过商量，但我们有一项“家庭专利”活动——打招呼。

怎么打招呼还成了“专利”了呢？

事情是这样的。我们俩每天下班后，不论谁回家来，都习惯性的在进门时说一声，“我回来了”。屋里的人听到了，应声答到“我也回来了”。屋里的人来到门口，两人拥抱一阵，然后，一边接过对方手中的东西，一边问，“你还好吧，累不累呀”-----如果没有听到应答的声音，说明对方还没有回来。这项习惯性的“活动”，我们一直坚持到现在。

我认为，这就是我们的“家庭专利”，也是我们的“爱情专利”，我们就是用这样的小事，来不断增进感情的交流。

效道是个豁达开朗的人。在我接触的人当中，不论是男的还是女的，是校内的还是校外的，是现在认识的还是以前认识的，他都从来不问。他常说，我们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工作圈和生活圈，我不是小肚鸡肠的人，我们互相信任，给对方一个宽松的工作和生活环境。他是

这样说的，也是这样做的。我也和他一样，给他一个宽松的、自由的、愉快的工作和生活环境。

正是由于我们互相信任，我们的家一直很稳固。

八十年代末，父母带着我小妹妹伟的孩子到北京来，曾住在我们家。效道和我父母相处的非常融洽，他很聪明，他对我父母的称呼，是以我们女儿的称呼：“姥姥、姥爷”来尊称他们的，避免出现“尴尬”局面，这样大家都很高兴。

他对长辈是非常关心、非常尊重的，举个例子来说明。

每次吃西瓜时，他总是把西瓜一切两半，把西瓜的中心部分，也就是西瓜心，盛在碗里，端到我父母面前，然后是给我和女儿的，最后，由他吃靠近西瓜皮的外边部分。

吃芒果时，他总是把芒果的皮剥下后，用小刀把芒果肉切到盘子里，送到父母跟前，最后，由他来“啃”那片芒果核周围的部分。

在北京，父母看到我们生活中的点点滴滴，看到效道的为人这么好，父母说了不知多少遍，夸赞效道对他们的关心和尊重。父母说，以前真没想到，这次到北京来才感受到了，你们相处的非常好-----

母亲把“吃水果的故事”讲给我三姨听，这么多年过去了，我三姨已经八十多岁了，至今她仍然记得。

三姨听母亲的介绍后，对我母亲说，通过这件事就知道，效道是多么疼你们家张奇了-----

听到父母和三姨的夸赞，我心里特别高兴。

我常想，效道虽然“出身”不好，是他们家中的“小少爷”，但他没有“少爷”的做派。错划“右派”后，他被迫离开学校，分到下属医院去扫厕所、烧锅炉、挖地道-----他从来也没有自暴自弃、萎靡不振过。二十年来，他遭过罪，受过难。可他把他的爱，不仅给了我，给了我父母，而且给了他所有的亲人：王家的、张家的、甚至更远的亲戚和朋友。

我认为，效道是一位：心中有“大爱”的人。

十二、女儿病了

我调入北京医学院后，在职工教育办公室工作，仍然做着教书匠。我教学的对象是没有大学学历的职工，他们通过几年的电大学习，拿到了大学或大专毕业文凭，有许多人，通过学习，提高了工作能力。

1989年，女儿四岁，她患了病毒性感冒，医生发现她有些指标不太正常，定为：疑似心肌炎。医生说，至少要全休三个月到半年，否则会留下病根儿。

我们不得不按照医生的话去做，但那时，保姆很难找，我们一边托人找保姆，一边给孩子做工作，告诉她，她生病了，要在家里呆很长一段时间，不能上幼儿园了。

孩子一听可以不上幼儿园了，她还挺高兴的，可我却感到很心焦，孩子在家，谁来看着她呢？

我想来想去，想了一个办法，孩子喜欢听故事，我用录音机把故事录下来，她可以反复听，这样也可以消磨时间。

于是，我连续多日，利用夜深人静的时光，一段一段的读，一段一段的录，把《上下五千年》上、中、下三本书全部录了下来。虽然我确实感到很疲劳，但想到女儿白天在家时，有我的声音陪伴着她，有那么多历史故事吸引着她，我的疲劳好似一下子被风吹散了。

每天清晨，效道上班时间比我早一些，走之前，他和女儿玩一玩，说说话。我则不厌其烦的、反复嘱咐女儿，说，敏敏，你要听妈妈的话，爸爸妈妈要上班，不能在家陪着你，你每天在家听故事，中间喝点儿水，中午妈妈就回来了。你千万不要上晾台，不要去厨房，不要玩儿火，不要到楼道里去-----你记住妈妈的话了吗？

每次，女儿都似懂非懂地点点头，重复着说，妈妈，你可要早点回来，要不我会想你的。

每天下班，我都归心似箭，急急忙忙往回赶，回到家，要和女儿讲很多很多话。

她本来性格外向，活泼好动，爱说爱笑，我担心她一个人在家时间久了，没有人和她说话，将来性格会不会发生变化呢？所以，我只要回到家，就不停地和女儿说这说那，哄着她玩儿，逗着她乐，让她开心。

这段时间一直坚持了半个月，但保姆还没有找到。

一天早晨，我照样嘱咐了一遍该嘱咐的话，女儿点点头，但那天，她一个劲儿的望着我，我感到有点奇怪。

在我出家门时，她问我，妈妈，你今天别去上班了，在家里陪我

好吗？-----

我只好又劝了她一会儿，还像前几天一样，走出了家门。

就在家门即将关上时，突然，女儿大叫着从床上跳下来，跑到家门外，一边叫，一边哭，妈妈呀妈妈，我不一个人在家呆着了，我要跟你去上班，我会听话的，我坐在你们办公室不说话行不行？-----她用小手使劲儿抓着我的裤腿，一边哭，一边摇，就是不让我走。

听着女儿“求情”的话，看着她那委屈、可怜的模样，我也哭了，我真的没有办法了，只好向单位请了假。

孩子受到了惊吓，她一直抓着我的手不放，生怕我再离开她。

我紧紧地抱着她，让她慢慢地安静下来。

晚上，先生回来，我告诉他早晨发生的一切，我们都很难过。先生也很担心，怕孩子将来发生其他的问题，他说，不能再把孩子一个人放在家里了，得赶快想办法。

最后，先生决定，把他的老姐姐请到我家来，让老姐姐帮帮我们。

就这样，我们才度过了难关，孩子慢慢地也缓过来了，之后，女儿依然是活泼开朗的性格，依然爱说爱笑。

十三、克林顿夫人希拉里来到我校

北京医学院从北京大学分出来后，经过四十多年的风风雨雨，又回到了北京大学，（两校合并），中间曾经更名为北京医科大学。

我也从科长、副处长、处长、党委书记（正处级），我一天天在进步。

1998 年，当时美国总统克林顿的夫人希拉里，要到我们学校来，她带来的团队要和我校签署一项合作协议，签字会议就在我校会议中心举行。

这件事不仅是我校的大事，而且也是我们两个国家的大事，我们学校早就得到指示，一定要做好接待工作。国家各有关部门积极筹备，公安部门从安全的角度出发，也做好了各种预案。我校各有关处、室，也都在做着各项准备工作。

但谁也没有想到，一件可能产生“世界负面影响”的大事件即将发生。什么“大事件”呢？

原来，在这段时间内，我们学校有一批“农转非”人员，（即：农业人口转非农业人口的人），由于对学校拆旧房、换新房的办法有意见，他们几乎天天都来找校长，要讨个说法。

他们每次来，都由校办负责接待，校长办公室的里里外外都堆满了人，校办的几名干部都接待不过来。无论校办的干部怎样劝说，他们就是听不进去。他们说，“你们甭解释了，我们就是要见校长”。

这种噪杂、吵闹的声音，几乎每天都在楼道内“回旋”，搞得各办公室都不能正常办公，校领导也感到十分头痛。

为了能正常工作，校长已经离开办公楼，“躲”到一个教学楼里去了。

希拉里来学校的前一天中午，校长派人找我，说是有急事，开个

紧急会议。

我到了校长那儿，几个有关处的处长已经到了，工作餐也送来了，校长让我们边吃边开个小会儿。

校长说，会议的内容很简单，刚刚得到消息，“农转非”人员明天要在会议中心闹点事儿-----他们要和我“对话”，而且“对话”时间就选在希拉里到我校来的时候。如果我不答应，他们就要冲击会场。这可是有国际负面影响的大事，绝对不能发生。我作为校长，现在工作很紧张，可以说，千头万绪，应如何处理这件事？大家说说看。

剩下点儿时间让大家讨论。大家都发表了自己的看法。

有一位处长说，我们和派出所联系一下，这可是突发事件，让他们增加警力，他们肯定会支持我们的-----明天，让派出所民警和咱们学校的干部、学生，组成一堵“人墙”，不让他们冲过去-----

大家各自发表着自己的看法。

当校长问到我时，我说，我不同意组成“人墙”，用“堵”的办法不好，不如用“疏导”的办法。但如何做？我现在没有什么好主意-----请您给我点儿时间，让我去和他们谈谈，总还是要试一试吧。

校长说，你有把握吗？

我说，没把握，但我会尽力的。

在此无奈的情况下，校长同意了我的意见，用“疏导”的办法去解决此问题，即：通过谈话，让他们把与校长的对话，选择在另外的时间进行。

最后，校长说，我等着你的电话-----

我带着沉重的“任务”，离开了校长。

下午 2:30 左右，我带着一位科长，来到他们的住地——即：一块楼前空地，准备和他们谈谈。

这是怎样的一种谈话呀，让我经历了一场严峻的“考验”。

他们的人很多，有四、五十人吧，他们把我一个人包围在里面，那位科长看不到我，他急的直跳。

他们不停地说，不停地叫，我根本听不清他们在说什么。他们用手不停的比划着，人多，手也多，弄得我头晕目旋。

慢慢的，他们的声音小些了，等到他们说的差不多了，我才“得机会”把我的来意，向他们解释清楚。

我说，我们学校明天有一个重大活动，美国总统夫人要到我校来，她带来的团队，要与我校签署一项合作协议，校长要代表我校参加签字仪式。你们约校长明天上午谈话，恐怕校长明天没有时间。我想和你们商量一下，换个时间行不行？

其实我清楚的知道，他们早就知道校长的活动程序了，只不过，我必须把话“挑明”，话得一句一句慢慢说。

我的话音刚落，他们第二轮的喊叫又开始了。大家都在声嘶力竭的大声说着话。时间在一分一秒的过去。

他们一轮又一轮的高声叫喊，我也一次又一次的耐心说服，他们和我的声音都已经嘶哑，时间已经过去了几个小时，我从他们的叫喊中，听出点儿问题来了。

在一个“空当”处，我说，你们的意见这么大，你们能不能让一个人讲，让我能听明白，我能帮助你们做些什么？这样叫是没有用的。

大家终于能安静一点儿了，天也早已经黑下来了。

一个中年男子在讲他们的意见，他们也终于找到我这么个听众。

（注：这些天，他们没有见到校长，我是第一个直接听他们意见的人）。

这个男子讲得口干舌燥，我也站得腰酸背痛。

后来，我终于弄明白了，他们本来不想“闹事”，但他们从正常渠道找校长，虽然接待的人员态度都很好，但校办干部回答他们的都是这么几句话：“校长很忙，他不在，我们代为转达，你们回去吧”。这个“转达”就如“泥牛入海”无消息了。他们一直没有见到过校长，所以就想利用明天有大活动的机会，见见校长。

时间已过了很久，大家都很疲劳，但人们还在说，只是声音已经小多了。

我劝导他们，我们两边都退让一步，找个折中的办法，一起来解决问题。你们说好不好？

他们同意了我的意见。

我说，我作为“中间人”，讲个意见：由你们自己选出五名代表，与校长重新约定一个时间，大家冷静下来，坐在一起，讨论、研究你们关心的问题。但是，学校明天的活动，是关系到我国在国际上影响的大事，你们绝对不能闹事，不能冲击会场。

最后，他们同意了，并向我表示，让校长明天安心搞好接待，他们决不会去闹事了。

回到家，（我的家就在学校内），已经是夜里 1：00 点多钟了，我站了十个小时，我还没有吃晚饭，连一口水也没喝，可这些都顾不过来了，因为我还得给校长回电话呢，校长一直在等我的消息。

当校长听到最后的结果时，表示很满意，一场可能要发生的、影响很大的风波，就这样平息下来了。

事后，“农转非”人员告诉我，他们确实做了“冲击会场”的准备，如果学校仍不理睬他们，他们就要采取行动：家中有老人的，全都动员出来，他们让这些老人都走在“队伍”的前面，年轻人走在后头，看看学校和派出所有什么办法对付他们？-----

听到这儿，我想，有很多不愉快的事是可以避免的，但我们往往不注意、不关心、不采取积极的办法去疏导，去解决，最后把对方，

也就是把自己，逼到了墙角，这种教训实在是太多了。

我想，工作都是人做出来的，要想把工作做好，首先，就要把人的工作做好。

十四、又一次几乎丧失了性命

我女儿 2003 年考上大学，她长大了，也懂事了。

记得小时候，学校开家长会，女儿不让她父亲去，一定要让我去。等她长大了，她在大学里填表时，我让她把父亲的年龄写小一点儿，女儿说，没关系，实事求是的写吧。

先生是“少白头”，年轻时只有很少几根白头发，被错划“右派”后，头发很快都白了。正像伍子胥过韶关，一夜白了头。

女儿上中学时，知道她父亲的头发是染黑的。后来，她只要看见父亲的白发长出来了，就要催着她老爸快去染头发。那时候，女儿很注意她父亲的“形象”，她希望爸爸是年轻的爸爸。

在父亲的眼里，女儿的话就是“圣旨”。前几年，她父亲想，年纪大了，染头发很麻烦，他不想染了。女儿说，老爸，你还得继续染头发，现在您年纪大了，一头黑发比满头白发显得精神。再者，您为了我老妈，是不是还得精神点儿呀？

从那时起，遵从女儿的“圣旨”，先生还在继续染他的头发。

先生有个“坏”习惯，看了书，看了报，他从不收拾起来，摆得到处都是。书上、报纸上做了很多记号、写了很多批语，有眉批，有旁批。桌上粗笔、细笔堆了一大堆，屋子弄得乱七八糟，我常常看不下去，就想收拾收拾。

先生说，你一收拾，我就找不着了，等我有空时，我自己来收拾，你就省点儿劲儿吧。

他退休前，出差机会多，也只有在他出差的时候，我才能收拾他这间屋子。

可先生一回来，立刻恢复了“原形”。女儿用一句话来形容她的父亲，她说，“鬼子又进村儿了。”她父亲听了她的话，哈哈一笑，表示不置可否。

先生是个有脾气的人，而且脾气不小，他一般不和我发脾气，常常为了工作上的事，跟人争个“脸红脖子粗”。他批评人，也不讲究方式方法，搞得人家很尴尬。

有时我感到他不高兴，知道他又碰上不愉快的事了，等他平静下来，我慢慢地和他讲，劝一劝他。有时他能听进去，但有时他还坚持着。

先生常常对女儿说，我的脾气不好，千万别学我，最好学学你妈妈，你妈妈对人都那么好，工作讲究方式方法，所以，她能当领导，当书记，我就当不了，这真得服气。

2004 年是“黑色”的一年，我在这一年几乎又丧失了生命，而且，当我醒来时发现，我成了残疾——失语、而且是真正的半身不遂。

那一年，我们处的领导层变化很大，在很短的时间内，有的退休，有的调到本校其他处，有的调离我校。

我作为党委书记，工作一下子增加了很多。我不愿意把我们单位的工作落（la）下，在新人没有及时补进的情况下，我们四个人做着七个人的事。

那段时间，职工有很多思想工作要做，如：住房问题，各种遗留问题等。因此，单位职工经常来找我反映情况，提出要求，并希望尽快解决问题。

这时，女儿正读大学，她住校，家里轻松了许多，我就全身心的投入了工作。

由于工作太忙，太累，一天讲的话太多，工作时间又太长，而我却忘了自己的身体。因此，2004 年 10 月 15 日中午，我主持大会后，昏迷了。

那天是星期五，上午，我们处召开一个三、四十人的会议，会议由我主持。

大约快 11:00 点了，我忽然感到不舒服，头昏得厉害。我坚持着直到散会。

会后，按惯例有的科室领导还要向我汇报工作，我打起精神站起来，尽可能不让自己摔倒，我扶着桌子，硬撑着说，今天大家就不要汇报工作了，有事请下星期一再来汇报。

会议室和我的办公室紧挨着，回到办公室，我对办公室主任说，请你找人把我送到北医三院，我感到很难受。

说完，我就躺在办公室的长沙发上，一会儿就昏迷了，一下子昏迷了三天。我怎么到的医院？怎么做的检查？怎么住的院？我全然不知。

医生的诊断结果：脑出血（不是脑梗塞）。

那时，先生正出差在外，女儿刚上大二，我的同事把我女儿叫了回来，让她知道我的病情。

女儿回来后，看到我的样子，她哭了。然后，她马上拿着老爸的电话联系本，在全国范围内，给我先生的朋友打电话，到处找他父亲，因为她不知道她父亲到哪儿出差去了。

最后，在成都华西医科大学，找到了我先生。

可是，女儿没敢告诉她父亲，母亲得了重病，女儿只是问，老爸，您什么时候回来呀？

当时，先生感到很奇怪，这么多年出差，没有一次是女儿中途打电话，问我何时回来的，一定是有什么要紧的事了。

但再问，女儿仍然说，没什么事，让她父亲注意旅途安全。她是担心她老爸年纪大了，如果把妈妈的病情告诉他，老爸会很着急，女儿担心老爸在路上的安全。

女儿在医院给我找到一个护工，并叫来了我的堂弟帮忙。她还给长沙方面去了电话，告诉她的姥爷、姥姥，妈妈得了急病。她也给自己的学校请了假，因为我先生还没有回来，我还在昏迷当中，需要她的照顾。

10月18日，先生回来了，女儿在我同事的陪同下，慢慢的讲给他听。

女儿说，老爸，您年纪大了，我怕您着急，所以，没有在电话里告诉您-----

昏迷三天后，我醒过来了，情况非常糟糕，我脑中出了血，压迫了我的语言神经，我失语了，不会说话。我左边脑出血，所以，右边身体瘫痪，一点儿都不能动，更不要说写字了。只是头脑还清楚，我很伤心，但我没有掉眼泪。

要想继续工作，就得学说话，学走路。

一个月后，我开始学说简单的字、词，由一个字一个字的念，到一个词一个词的说，再到一句话一句话的讲，每天都像小孩子在练习说话。

两个月后，我慢慢的可以下地了，但仍然不能走路。之后，我天天在护工的陪伴下练习走路，这可真是过的“鬼一般”的日子。

两个半月后，我出院了，又经过一段时间的治疗和锻炼，五个月
后，我上班了，但我的身体极度虚弱，我的感觉是没有一点儿力气。

生病期间，先生一直陪着我。当时，他已经是 76 岁的老人，我
得了病，他非常着急。他每天往返于医院和家之间，一天要跑好几趟，
他的着急，他的心疼，都显而易见。

长沙方面一直没有来人看望，先生从他的家乡山西太原，请来三
个还在上班的侄女和侄媳妇，（他大哥的孩子），每人 10 天，轮流来
看护我，从这点可以看出，平时先生对家里的亲人无微不至的关怀和
照顾，使他们一家人很受感动。当先生的家里遇到难处时，他们就会
来帮忙。

这次生病的时间比较长，我躺在病床上，回想了许多事情：

小时候，一直被左肩膀不明原因的疼痛折磨着，直到 90 年代才
搞清楚，医生告诉我，我出生时，因是第一胎，母亲发生了难产，（那
时不兴剖腹产），护士用上了产钳，碰伤了我的神经，造成了我左肩
胛处终生疼痛；

1969 年去农村插队，由于长期干过于劳累的农活，而落下了腰背
疼痛的病，一直伴随了我几十年；

1982 年，因腹腔内出血，黄体破裂，几乎丧失了生命；

2004 年，我的“最高指挥机关”——脑袋出血了，我又一次到“阎
王”那里报了到，还算幸运，我的命又捡回来了。

想想我大半生走过的路，曲曲弯弯很不平静，经过了很多磨难，（包括病痛的折磨），但我还是坚强的挺过来了。

十五、结尾

（这里有一段是写我们家里的情况，此处略，只写结尾。）

我家三姐妹的婚姻，父母最担心的是我，而我的婚姻已远远地超过了八年，“八年”指的是：徐悲鸿和廖静文的婚姻只延续了八年，徐悲鸿就因病去世了，父亲用徐悲鸿和廖静文的婚姻来说服我）。虽然，年龄的差距使我做出了很大的牺牲，但我们依然还是互敬、互爱，互相关心、互相照顾着。

现在，几乎每年，先生都要住一、两次医院，（他患了糖尿病，心脏病，需要到医院调整用药）。住院时，我天天去医院陪着他，给他做些好吃的，给他讲些有趣的事。

去年，（2008 年），我先生已经过了八十岁生日，人毕竟老了。将来，我们的日子就是更多的关心和更多的照顾了。

我的“故事”就要结束了，说实话，我是学数学的，中文的底子很差，写的很不好，请原谅。

张伯伯、马阿姨：

我希望，您们看过我的信后，不要再和其他人说起我的故事。谢

谢了。

这封信，我的先生和女儿都已经看过，先生说，他很受感动。而我，可以说是，一边写一边掉眼泪，有时激动的写不下去了，只好放下手中的“笔”，等我的心情慢慢地平静了，我再继续写“我的故事”。

张伯伯、马阿姨：

再次感谢您们对我和我们家人的关心。

祝您全家

快乐！健康！平安！

张 奇

2009 年 1 月 20 日
